联合国 S/PV.4913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九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四九一三次会议

2004年2月20日星期五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王光亚先生 .... （中国）

成员：

阿尔及利亚	巴利先生
安哥拉	加斯帕尔·马丁斯先生
贝宁	阿德奇先生
巴西	萨登贝格先生
智利	穆尼奥斯先生
法国	杜克洛先生
德国	普洛伊格先生
巴基斯坦	哈立德先生
菲律宾	巴哈先生
罗马尼亚	莫措克先生
俄罗斯联邦	科努津先生
西班牙	梅嫩德斯女士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汤姆森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霍利迪先生

议程项目

东帝汶局势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特别报告（S/2004/117）

04-24565 (C)



上午 10 时 15 分宣布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东帝汶局势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特别报告（S/2004/117）

主席：我要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澳大利亚、斐济、印度尼西亚、爱尔兰、日本、马来西亚、新西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新加坡、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和东帝汶代表的来信，要求邀请他们参加安理会对本议题的讨论。根据惯例，如果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的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这些代表参加讨论，但没有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我代表安理会热烈欢迎东帝汶外交与合作部长若泽·拉莫斯-奥塔先生阁下。

应主席邀请，拉莫斯-奥塔先生（东帝汶）在安理会议席就座；上述其他国家代表在安理会会议厅一侧为他们保留的议席上就座。

主席：根据安理会在事前磋商期间达成的谅解，如无异议，我将认为安全理事会同意根据其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的规定，邀请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让-马里·盖埃诺先生。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我请盖埃诺先生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我要通知安理会，我收到巴西常驻代表 2004 年 2 月 18 日来信，内容如下：

> “谨要求按照《宪章》有关条款以及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的规定，允许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执行秘书若昂·奥古斯托·德梅蒂提斯大使参加于 2004 年 2 月 20 日星期五举行的安理会关于东帝汶问题的公开会议，但无表决权。”

该信已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印发，文号 S/2004/120。

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将认为安全理事会同意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的规定，邀请若昂·奥古斯托·德梅蒂提斯先生。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我请若昂·奥古斯托·德梅蒂提斯先生在安理会会议厅一侧就座。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在事前协商期间达成的谅解举行这次会议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文件 S/2004/117，其中载有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特别报告。

我还要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文件 S/2004/108，其中载有葡萄牙 2004 年 2 月 11 日的信；以及文件 S/2004/114，其中载有东帝汶 2004 年 2 月 12 日的信。

在今天的会议上，安全理事会将听取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让-马里·盖埃诺先生的通报。

现在我请盖埃诺先生发言。

盖埃诺先生（以英语发言）：我荣幸能在东帝汶外交部长若泽·拉莫斯-奥塔先生阁下出席情况下，介绍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联东支助团）的特别报告（S/2004/117）。

正如秘书长承诺，报告提出了在 2004 年 5 月 20 日现有任务规定结束后继续援助东帝汶的建议。我们欢迎有此机会向安理会成员介绍我们制定各项建议背后的想法，希望有助于这场富有成效的讨论。

在开始介绍报告前，我想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报告中尚无反映的东帝汶境内最近两个事态发展。第一，几天前，古斯芒总统已批准村选举法。这是巩固

选举进程在东帝汶的作用以及促进地方参政的一大进展。预期将进一步采取措施，澄清村长和村委会的作用。这将是东帝汶独立后的第一次选举，可在此基础上拟订全国选举法。

第二，我要通知安全理事会成员，最近发生一事件，显示当地局势继续脆弱，尤其是在边界地区。虽然事件发生在报告完成前，但因为当时情报不全，不能写入报告。

1 月 29 日，一组西帝汶村民进入东帝汶，烧毁当地一个村庄，可能还偷了一些生畜，这可能是地方长期争斗的继续。东帝汶官员正在联东支助团支持下继续调查，并同印度尼西亚官员讨论这一事件。本周早先在巴厘举行的由印度尼西亚和联东支助团军队指挥官参加，并由东帝汶武装部队指挥官陶尔•马坦•鲁阿克少将参加的三方军队领导人会议也审议了这一事件。

我现在介绍安全理事会成员面前的报告。

因为已经取得的显著进展，2004 年 5 月 20 日后进一步援助东帝汶的呼吁面临看似矛盾的挑战。的确很容易忘记东帝汶独立还不满五年。而现实却是在这样短的时间内能够做成的事情很有限，东帝汶作为东南亚最贫穷国家继续面对严峻挑战，因此它将继续需要国际援助。

安全理事会在 2002 年 5 月 20 日设立东帝汶支助团时承认它的援助即便在该国跨越了独立的象征界限之后仍然至关重要。援助团授权支援独立东帝汶的持续发展并在当时已取得的成就基础上继续努力。如同副秘书长指出的，此决定证实了安理会的决心，即直到制定出战略才撤离。从那时以来已经取得显著进展，基础是国际社会与东帝汶领导层和人民之间的密切合作关系。在东帝汶支助团最初两年授权行将结束之际，显然真正自给自足尚未实现。

秘书长报告显示，秘书处得出的结论是，小规模维和行动继续进驻一年以巩固成果对于增强迄今已取得的一切必不可少。秘书处建议的基础是根据包括东帝汶援助团在内对实地需求进行的大量分析并参照成员国提出的有价值材料。它还力求充分考虑到东帝汶领导层在该国进展方面的远见。

这些建议是通过两步骤程序提出的。第一步是最具体确定任务，反映出东帝汶在能力上的重大差距；它可能危及该国稳定和安全，并且也不存在可行的备选支助方式。其二，在我们认为联合国援助至关重要的情形下，我们力求确认东帝汶支助团能有所贡献的最佳方式。在多数情形下，这些建议均强调咨询而非运作途径，因为这更符合东帝汶实现自给取得的进展。在考虑到实际运作的作用时，我们尤其注重承担那些我们有把握能有效履行的义务。

我想简要归纳一下从这项分析得出的建议并探讨其背后的逻辑。协助政府行政部门是联合国在东帝汶接受的最富挑战性任务。其进展速度在两方面受到限制，一是所传授知识的复杂性，其次是国家机构发展和无法人为加速的政治演变进程之间的密切联系。

在东帝汶支助团建立之初，该国政府机构的总共约 13 190 人中仅包含大约 8 700 名东帝汶文职人员。而今天这一数字已增加到 11 000 人并且在增强国家机构方面已经取得重要进展。已稳定增加，文职人员每天都在有效的完成多样职能。但是秘书长报告也认识到，进一步援助也至关重要，大致原因有两个。

其一，有必要支持帝汶能力进一步得到开发并确保该国在比过程中正常运行。这在那些对于其长期和短期稳定有重要意义的领域尤为迫切，例如财政和内政部、国防部长办公室和司法体系。

其二，公务员立法筹备工作尚未开始。国际援助对于制定政策和立法框架至关重要，它将为该国未来发展提供稳固基础。

我们相信这额外一年的支助在使该国达到自给的临界状态方面产生关键影响。然而，我也曾提过，所能够实现的也的确很有限，在此阶段之后，可能会需要进一步长期援助。为此，文职顾问的职责应包括确认在今年结束后上述援助实属必要情况下继续提

供援助的其他备选解决方案。政府从报告发表以来已经同东帝汶支助团和发展伙伴举行了专题研讨，并且在明确谅解基础上提出方案，即如果获准这些咨询人员将在 2005 年 5 月结束任务。政府已经就确保在此援助期结束后顺利过渡的方式开始了认真讨论。

建议安全理事会支持对严重罪行进行调查和审理有助于在已经付出努力的领域取得更大进步。如秘书长报告所反映的，目前已提出 81 项指控，共有 369 名被告。总共有 48 项指控，过去两星期已经发出两项，一人被认定无罪。其中 13 人与 10 例重点案例关联，而同另两例优先案例有关的审理正在进行，可望在 2004 年 5 月份结束。

然而，正象秘书长报告指出的，有几项审理还不能在 2004 年 5 月 20 日前完成，因此正在准备提出进一步指控，其中包括同两名联合国当地工作人员被危害事件有关的指控。此进程应继续获得国际援助，它体现了安全理事会所认定的这种罪行不得逃避惩处并有助于降低东帝汶人口之间紧张的风险同时增强对司法系统的信任。我们提议的援助将有助于在审判层次完结中重罪案件以及在上诉层次取得进展，尤其涉及那 10 例重点案例。

我还要指出的是，如同秘书长报告所提到的，受到指控的大多数人目前生活在国外。成员国之间的密切合作对于确保所有那些负有责任者被绳之以法至关重要。

有关东帝汶支助团支持国内安全与执法方案，设立一支有效和专业水准的警察部队始终并仍然是联合国参与东帝汶事务的核心目标。尽管此任务的复杂性使人们产生难以避免的失望，但这方面还是取得了显著成绩。在东帝汶支助团成立之初，大约 1 800 名东帝汶警官受到培训并部署到位，一支由 1 250 人组成的联合国警察特遣队负责履行所有执行警戒职能。21 个月之后的今天，目前有 3 024 人的东帝汶警察担负着全国范围每日的日常巡逻职责。这包括负责边境地带，他们在极为困难情形下发挥着关键作用。联合国只是在人流控制方面维持日常行动职责以便给东帝汶反骚乱部队以所需时间完成在 2004 年 5 月 20 日前需要接受的额外集训。报告显示，国际警察特遣队目前只包括由 125 位警官组成的警察组和大约 200 名警官；他们发挥着咨询并执行总部其他剩余职能的作用。

在已经取得的所有进展方面，创建执法机构需要时间。2004 年 5 月 20 日之后 12 月的国际援助至关重要，目的是确保警务的有效运转和增强专业价值和技能。

象报告中反映的那样，这样做的基础将是在五月之后继续部署 157 名民警顾问——目前是 200 名——并将在年底之前审查工作人员的需要。还应有可能进行进一步的调整，以适应在四月底之前在当地实际存在的双边援助情况。四月底将是我们的建议的拟定最终完成的时间。

我们还广泛考虑了东帝汶支助团在对民间的动乱作出反应方面继续保持一种行动作用的可能性。我们同意一些会员国的以下分析：这种问题确实可能发生。然而，东帝汶领导人已表示他们强烈希望在 2004 年 5 月之后在维持治安方面行使完全的行政权力。合乎逻辑的做法将是，这方面的，以及其他方面的行动责任应由东帝汶部队承担，以便保持一种单一的指挥系统。我们对东帝汶的防暴部队的能力进行了广泛的审查，并得出结论，这支部队应能在 2004 年 5 月 20 日之前有充分的准备。

出于这些理由，我们作出结论，较好的做法是在目前任务结束之前这个阶段加倍进行我们的训练努力，并在那个日期之后保留顾问人员。同时，非常紧迫的是，东帝汶领导人发展必要的立法和政策框架。这种框架将使武装部队与警察之间的合作有明确的基础，特别是在发生民间动乱的情况下提供支持时。

最后，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领导人所表现出的有政治家风度的承诺对在对外安全和边境控制方面取得进展起了非常有益的作用。然而，尚未就边境以及与管理边境有关的实际安排达成协议。在西部各县的

社区中，出现紧张局势或破坏稳定行动的可能性继续存在。同时，在当地建立机构和关系需要更多时间。虽然边境巡逻股已承担起其责任，而东帝汶武装部队也在继续发展，但这两个机构的能力仍然不能满足需要，并有必要对其责任作进一步的澄清。此外，快速部署处的成立仍然大大落后于时间表。

在这方面，军事观察员继续起不可缺少的作用，他们正在监测一个有可能出现动荡局势的地区中的事态发展，并正在支持在东帝汶与印度尼西亚边境人员之间建立密切的关系。因此，建议了在 2004 年 5 月 20 日之后，可以沿边界地带保留一组人数较少的 42 名军事联络官，以便在其后一年中继续发挥类似的职能。可以参照边境安排和东帝汶的必要能力的发展方面的进展情况在 12 月审查关于他们继续留驻的要求。

这项建议引起了又一个要求——需要有一项现实的战略，以保护那些将无武装地部署在地方反应能力仍然有限的不安定环境中的军事人员。我们作为管理人员的责任是非常仔细地衡量我们的会员国所提供的男女人员面临的风险；过去一年的事态太清楚地表明了采取适当防范措施的重要性。

在这方面，提出了以下建议：在 2004 年 5 月之后保持一支小规模的军事部队，并拥有空运能力和后勤支持；其总人数将是 308 名。它的首要作用将是为联合国工作人员提供安全、保护和撤出——特别是为我们的军事联络官，但也为警察和民事人员。

同时，这种存在将帮助实现阿尔卡蒂里总理在给秘书长的信中表达的、东帝汶领导人的以下优先目标：继续保留国际军事存在，以便在可能出现动荡局势的目前条件下促进平静。这支部队可以通过经常性的巡逻和军民合作保持很高的可见性，从而能够帮助减小由于突然减少人员而造成的不稳定影响。在紧急情况下，它可以通过在后勤、运输、通讯和信息等领域中提供支持来帮助东帝汶安全机构对安全威胁作出反应。东帝汶安全机构在今后 12 个月中无疑将需要这种协助。

（以法语发言）

会员国已经表现出继续向东帝汶提供有效援助的热切的共同愿望。然而，对如何最好地提供援助有一些不同看法。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在安理会必须在 2004 年 5 月 20 日作决定之前很早就提交了这份报告。我们的希望是，今天提出的建议将有助于在本报告的基础上，并从怎样能够得到所在国的完全支持出发，就联合国特派团将能在 2004 年 5 月 20 日之后有效地执行的各项任务，以及就如何最好的这样做达成共识。

安全理事会关于在 2004 年 5 月 20 日之后如何支持东帝汶的最终决定将需要考虑到在现在——即 2 月中旬——与 5 月之间当地的实际情况发展。在安全局势、在发展东帝汶能力的进展以及在有关使东帝汶能够受益的双边援助的新规定方面可能出现变化。象报告中指出的那样，在一些领域中，东帝汶政治领导人所作的决定和采取的行动将对这些建议是否符合实际有至关重要的影响。因此，秘书处准备在目前任务结束之前再提供一份报告，以使安理会充分了解最新情况，以便它能够作出相应的决定。

在历史上是否有任何国家象东帝汶这样迅速地在实现自立方面取得进展是值得怀疑的。它的快速进展使迅速减少国际人员成为可能，这反映在秘书长报告所附的图表中。显然，这说明了在向东帝汶当局移交权力方面起根本作用的因素。

尽管如此，在如此短的一段时间里能够取得的成绩总是有限的。我们希望，安全理事会将最充分地考虑秘书长的报告中所概要说明的各项建议。这些建议与已经做的工作相比只代表着一种有限的额外努力，但是，我们认为，它们在巩固我们迄今为止所取得的成绩方面可以起决定性作用。

主席：我感谢盖埃诺先生的通报。

我想回顾，今天上午预定有 30 个发言者发言。其中很多人已向我表示，他们不希望在另一次会议上发言。因此，根据安理会成员之间达成的谅解，我提

醒所有发言者，除盖埃诺副秘书长和东帝汶的拉莫斯-奥塔外交部长之外，各位代表的发言将限于五分钟，以使安理会能够迅速地完成其工作。请打算作长篇发言的代表团散发书面发言稿，在会议厅内侧作简略发言。我感谢各位的理解与合作。

我现在请巴西代表发言。

萨登贝格先生（巴西）（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要感谢你召开这次有关东帝汶的公开会议。我还想感谢让-马里·盖埃诺副秘书长所作的全面简报，并希望重复他今天上午关于需要避免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过早和具有潜在破坏性地撤出的话。

我国代表团欢迎东帝汶外交部长若泽·拉莫斯·奥尔塔先生和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葡语共同体）执行秘书若昂·奥古斯托·德梅迪西斯大使出席会议。他们参加我们的讨论极为重要。

我以葡语共同体现任主席的身份发言，并同安哥拉伊斯梅尔·加斯帕尔·马丁斯大使取得充分协调，他是葡语共同体理事会成员。

巴西认为，鉴于联合国在独立的东帝汶诞生中发挥了历史性的作用，这项议程项目极为重要。这是联合国能够有效利用政治意愿和财政及人力资源的生动范例。

我国政府高兴地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报告强调，在公共管理、严重犯罪、国内治安和东帝汶在友好和相互尊重的基础上与印度尼西亚的关系等领域取得很多成就。

虽然存在一些积极的方面，但这项报告仍突出强调，必须在国际社会的不断支助下应对目前的不足之处。东帝汶支助团的规划假设是，东帝汶在独立后两年内将能够实现自立。不过，如秘书长上次报告所述，情况越来越清楚地表明，2004 年 5 月 20 日东帝汶支助团的任务到期后，仍需在若干领域向东帝汶提供进一步的援助。

正如秘书长的特别报告所指出，东帝汶的政治机构正在得到加强，但其发展的早期阶段却提醒人们它的脆弱性。报告所述期间，虽然没有发生普遍的暴力活动，但东帝汶的治安局势仍受到在西帝汶边界地区活动的破坏团体的损害。的确，秘书长的报告指出，在同西帝汶接壤的地区不断看到武装团伙和犯罪分子，同时有迹象显示意图不明的帝汶团伙可能准备破坏活动。今天上午，盖埃诺副秘书长为理事会提供了一个例子，说明为什么在东帝汶仍然存在破坏稳定的恐惧。安理会这里所面临的是应对一个微妙平衡的需要。

按照报告，巴西强烈赞成保持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内的军事组成部分，再延长 12 个月的巩固阶段，因为东帝汶对破坏活动进行回应的能力依然达不到其治安需要和能力。东帝汶支助团军事部分的公开存在，再加上经常巡逻，无疑将继续产生威慑影响，并有助于保持该国的平静环境。把国际存在再维持一年，会使东帝汶达到一个盼望已久的稳定和发展起始点。此外，军事部分还可确保联合国当地的设备和人员受到保护。

过去三年以来，东帝汶国家警察在全面履行维护东帝汶的法律和秩序职责方面取得重大进展。但是国家警察的能力、经验和政策框架依然存在局限，特别在特种部队方面。秘书长的报告确认，在 2004 年 5 月 20 日之前，难以在国家警察内建立起有效的迅速部署能力力量，以应付边界地区的武装团伙。国际民警把国家警察作为一个非政治、专业性警察服务，可为建设国家警察的能力作出重要贡献。

对东帝汶的未来而言，另一个重要领域是加强法制。这不仅是促进人权的一个先决条件，而且也为健全的经济制度奠定牢固的基础。

在刑事司法领域，东帝汶仍然面临法官、检察官、律师、调查员、法医专家和口译员短缺的问题。应对可能妨碍经济复苏和公共治安的法律问题、特别是需要通过公务员法、防止武装部队和警察腐败的立法也至关重要。

维持公共服务目前的水平也十分重要，包括卫生和教育在内的这类服务恶化，将影响到最易受伤害的人，对东帝汶未来的信心造成打击。还预料在适当的时候开采石油和天然气储藏，这将为东帝汶政府提供良好的收入来源。

东帝汶达到一个重要的关头。国际社会对该国的未来进行了给人以深刻印象的投资，应该继续一致努力，帮助东帝汶各机构实现充分的效力。

我国政府支持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将任务期限再延长 12 个月巩固阶段的建议。正如秘书长所概述，尽管会削减和进行修改，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将继续由特别代表领导，并将保留文职、警察和军事部分。联合国将密切监测东帝汶政府的各项需要，据此裁减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配置。鉴于这些考虑，我要指出，巴西和葡语共同体认为，这次辩论也许会以秘书长的各项建议为基础，为有关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未来谈判一项同意决议敞开大门。巴西同安哥拉一道，随时准备开始谈判一项决议草案。

国际社会不应过高估计东帝汶是联合国显著成功的一个事例这一事实。仍有许多事情要做。东帝汶人民为独立而斗争，可以成为应对国际议程上各项挑战的催化剂。安全理事会和联合国其他机构应该继续给予东帝汶应有的高度优先重视。

杜克洛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我们要感谢让-马里·盖埃诺先生极为具体的简报，这对我们进一步审议将极为有益。爱尔兰代表一会儿将代表欧洲联盟发言，我们完全赞同。

同其他代表团一样，我们对东帝汶的事件也有很多感到高兴的理由。首先，我们愿利用东帝汶外交部长若泽·拉莫斯·奥尔塔先生出席会议的机会，表达我们对东帝汶人民自取得独立和部署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以来所取得的进展表示谢意。

在取得这些突出进展的同时，也存在着令人关切的理由。我特别提到的是，在某种意义上说，特别由于已经提到的武装团体的活动，该国国内治安仍然脆弱。从外部来说，东帝汶的武装部队显然无法单独应付具有潜在危险的边界事件。最后，遣返西帝汶的东帝汶难民仍然是一个潜在的不稳定根源。

在这方面，我们应该做什么？法国支持按照秘书长的建议，将东帝汶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这应可使联合国能够巩固所取得的成果。我们认为，应该调整支助团的任务，把重点放在向东帝汶当局提供援助方面。秘书长提出的主要想法似乎很重要。东帝汶支助团必须继续向该国的司法制度和行政机构提供帮助，必须帮助维持安全和稳定，尤其是为此支助东帝汶警察部队的培训。

在目前阶段，我们很难评估东帝汶支助团任务延长或调整后将需要的规模或构成部分。就我们而言，我们对秘书长的各项建议抱有信心，他指出了他认为最适合实地需要的方案。当然，我们也应听取有关各方的关切，并顾及实地情况的发展。

与此同时，我们必须制定一项明确的撤离战略。东帝汶支助团任务的延长必须使联合国能够继续它的逐步脱离工作。显然，联合国必须表明它有能力在达到适当条件后终止行动，而且能够通过发展援助和双边捐助者的参与，扩展稳定局势的努力。

因此，我们要提出一个三方面建议。东帝汶支助团的延长期限不应超过一年，这自然取决于实地的发展。我们认为，为了不超过这一期限，我们应确定部队缩编的确切计划，直到东帝汶支助团最终撤离为止。最后，我们认为，我们也应该继续鼓励东帝汶当局开展努力，以巩固国家并强化国家独立。

普洛伊格先生（德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感谢你召集这次重要的会议，并邀请东帝汶外交与合作部长若泽·拉莫斯·奥尔塔先生与会。我们欢迎他前来参加这次会议。我还要感谢秘书长提交了报告（S/2004/117），并感谢副秘书长盖埃诺今天上午全面而干练地介绍了该报告。

爱尔兰代表在本次辩论的晚些时候将以欧洲联盟的名义发言，我们完全赞同他的发言。

秘书长的报告再次证明了东帝汶人民在建设一个和平与民主社会方面的出色成就。他们的努力得到了秘书长特别代表卡姆莱什·夏尔马和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全体工作人员——我们向他们表示深切的感谢——的支持。由于他们富于奉献精神的出色工作，东帝汶今天被普遍视作联合国系统的一个突出成功事例。

我们赞成秘书长的看法：国际社会的进一步援助对于巩固和扩展过去 18 个月的成就以及对付东帝汶境内其余挑战来说，极其重要。正如报告正确指出的那样，该国新成立的机构在有限的巩固阶段中仍然需要联合国的支持，以协助进一步加强东帝汶的司法和安全机构。因此，我们支持秘书长建议将东帝汶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一年，但应缩小规模，修订任务。

正如内格罗蓬特大使在 2003 年 10 月 15 日举行的关于这个项目的上一次会议上指出的那样，国际社会应该在 5 月份后继续参与确保建立东帝汶的安全与稳定。我们同意认为需要继续维持国际安全部分，但德国采取适当办法方面的态度是相当灵活的。

鉴于秘书长报告中概述的安全威胁基本上属国内性质，我们认为，澳大利亚提出的有关紧急安全反应的建议确实值得考虑，它非常适合应付今后可能遇到的安全挑战。这支部队将具备开展警察工作所需的专长，并且将明确重申国际社会对东帝汶的承诺。这样，它会产生与军事部队相同的心理效果，但却可能比军事部分更适合于东帝汶目前已非常深入的建国阶段。

另一方面，我们注意到秘书长建议部署一个由大约 310 名军事人员组成的安全部分，为 42 名军事联络官提供保护，在边界地区保持一种持续驻留以安定人心，并在必要时进行快速反应。我们还注意到，东帝汶政府明确表示希望有一个更大的军事部分。

我们认为，现在维护安全理事会的团结一致至关重要。这种团结一致在很大程度上促成了在东帝汶的成功。我们不能损害我们花了如此多的努力和精力而取得的成果。因此，如果安全理事会能够就东帝汶的维持和平部队达成协议，德国愿意加入与秘书长所作建议相类似的协商一致意见，包括在军事部分方面。不然的话，如果有关国家愿意在这方面作出贡献，也许可以找到一个妥协办法，补充一些国际武装警察部队；此外也可以减少所设想的军事人员的拟议数目。

国际社会现在处在一个有利的位置：不论在何种情况中，2003 年 5 月 20 日之后需驻留的联合国人员将大大减少。在我看来，这种国际安全援助不论是由武装警察提供，还是由武装军事部分来提供，是一个技术性质而非政治性质的问题。我相信，这个问题不会使我们无法找到一个取得共识的切实、有效和适当的解决办法。

穆尼奥斯先生（智利）（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副秘书长让-马里·盖埃诺先生就 2 月 13 日关于东帝汶问题的报告（S/2004/117）所作的发言。我们尤其赞赏若泽·拉莫斯·奥尔塔部长前来出席会议。智利与印度尼西亚有着密切的友好关系。

我们赞赏一月初秘书长的技术评估团所做的分析。该评估团评估了加强东帝汶民主基础所必需的援助，并且对今年 5 月后的这种援助做了预测。

我首先要表示支持秘书长关于把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目前任务期限再延长 12 个月以作为巩固阶段的建议。

关于报告（S/2003/117）所阐述的方案一，我国代表团完全同意，为司法系统和行政机构提供援助对东帝汶自立和政治稳定至关重要。我们对司法中出现的拖延以及人权程序中的缺点表示关切，我们并且同意，这一领域中的能力必须得到加强。

关于训练警察部队的方案二，我们同意，我们必须继续支持和援助训练东帝汶国家警察部队的进程。我们尤其赞赏这样一个事实，即 3024 名警员已经在该国每个地区巡逻。然而，我们认识到，国家警察部队需要继续训练，尤其是要达到更高的专业、效力和负责任的水平。我们认为，同样至关重要的是，快速

干预部队的密集训练应继续下去，东帝汶支助团应在这一领域保留评估和监测人员。

关于方案三，即维持外部安全，我们同意，这是实现东帝汶稳定的一个重要因素。我们坚决支持秘书长的有关建议，因为我们认为该建议是恰当的、切实可行的。我们认为，部署 42 名军事联络官以监测安全局势和支持标界工作，是一项好措施，正如部署一支军事部队以支持这些联络官的工作一样。我们认为，军事维持和平部门总人数为 350 人左右是合理的。

我们高兴地注意到东帝汶和印度尼西亚之间极好的沟通与合作以及双方在政治领域的相互承诺。我们希望，将尽快达成一项关于临时标定边界的协定，以及重罪肇事者将被绳之以法。我们还希望继续加强双边关系，因为这无疑将进一步巩固东帝汶的稳定。

在人权领域，我们赞赏东帝汶支助团在调查 1999 年所犯罪行方面提供的协助，这些调查导致了 81 项起诉。将需要提供协助，以完成对重罪的所有调查。这无疑将加强对司法系统的信任，并且加强这一信息：犯有此类罪行的人将难逃法网。在这方面，我们特别重视接待、调查真相及和解委员会所做的工作，并且希望，该委员会将继续进行调查，以期在今年 10 月之前提交一份报告。

最后，我们重申我们的观点，即为了完成东帝汶支助团的任务，并且为了继续支持巩固和扩大已经取得的成就这一任务，应该把任务期限再延长一年，但缩小支助团规模，修改其任务。我们希望，为了东帝汶及其人民的利益，安理会将团结一致地支持这项建议。

巴亚先生（菲律宾）（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感谢你召开安全理事会关于东帝汶问题的本次公开会议。我们还感谢盖埃诺副秘书长就东帝汶问题做了全面的、积极的通报。我们欢迎东帝汶外长若泽·拉莫斯-奥塔先生出席我们的会议。

在现阶段，我们可以无可非议地把东帝汶案例视为即将成功的联合国介入楷模。这一漫长的历程始于 1999 年部署联合国东帝汶特派团（东帝汶特派团），随后也在同一年部署了安全理事会授权的国际部队；接着于 2000 年设立了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东帝汶过渡当局)，现在是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副秘书长阐述了联合国在那里取得的成就。

尽管东帝汶和东帝汶支助团取得了成果，但仍然存在一些令人关切的问题，需要联合国继续驻留东帝汶，以便建立一个稳定的、可持续的民主政体。其中最重要的关切是维持和平与安全。我们认为，立即撤走驻扎在那里的国际军事和警察部队可能在该国造成安全真空。然而，在那里继续保留联合国安全部队，将能够在东帝汶当局的领导下开展执法工作，并且应付反独立民兵残余分子和其他犯罪分子可能造成的骚乱。这支安全部队也将能够协助东帝汶国家警察部队继续发展，并且为联合国军事联络官提供保护。该部队还将能够协助机构能力建设，以确保稳定和政府在公行政方面的运作。

东帝汶已请求保持军事驻留，维持和平行动部已建议再延长一年，但缩小规模，并且修订任务。我们敦促安全理事会听从东帝汶的请求和远见，并且支持维持和平行动部的专业意见和建议。

东帝汶拥有一批富有献身精神的领导人，他们不仅在政治上敏锐和成熟，而且还理解这一新独立国家所面临的挑战，并且认识到在确保该国可持续发展方面的责任。东帝汶的内在力量还来自于其人民生存的决心。

然而，必须努力寻求可持续发展和确保经济增长的手段。该国是地球上资源最贫乏国家之一。其人口的语言和文化多种多样。该国迄今没有主要工业；失业率高；基础设施落后。经济解救的希望寄托在帝汶海石油和天然气可望产生的收入上。但是，由于这一来源的收入推迟，因此必须保持联合国各机构、双边捐助者和亚洲开发银行的援助。还紧迫需要侧重于人力资源发展，尤其在发展强制性基本教育并且使东帝汶人民掌握创业技能方面。

副秘书长提到的其他需要提供援助的主要方面包括：管理公共财政部门和司法系统。由于司法系统运作的法律和程序框架不完善，司法系统仍不能完全以符合国际人权标准的方式执行法治。这包括进行重罪调查和诉讼。

然而，东帝汶的政治和经济发展依赖于关于需要援助该国的全球共识。日本、澳大利亚、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国家和欧洲联盟是建立一个自立国家的重要捐助者。印度尼西亚是一个主要邻国，我国代表团注意到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之间的关系不断取得进展。

在 2003 年 6 月 18 日举行的第十届东盟区域论坛部长级会议上，部长们发表了关于东帝汶的一个段落，其内容如下：

> “部长们祝贺东帝汶政府自独立以来取得了进展。部长们尤其注意到东帝汶和印度尼西亚之间发展的积极关系。他们注意到，一些东盟区域论坛与会国继续为东帝汶独立后的多边努力作出重大贡献。部长们强调，作为亚太地区一部分，东帝汶的未来依赖于发展同其邻国的经济、政治和安全关系。”

我们还注意到，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已成立联合边境委员会，负责边境及难民等问题。还为监测和处理共同关心的其他问题建立了一个共同双边委员会。两国之间还进行了高级别互访，它们最近刚刚就航空服务协议结束谈判，该协议现在已经可以由双方政府签字。

在棒球中，必须跑回本垒才能得分赢得比赛。东帝汶已经位于第三垒和最后一局。它需要赢得一分。我们敦促安全理事会按照秘书长所建议的那样将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再延长一年帮助东帝汶获胜。这样当人们谈论东帝汶的成功故事时，那将是讲述联合国通过安全理事会、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和整个国际社会如何帮助东帝汶站立起来、跑完决定性的最后一轮和排除一切困难取得最终胜利的故事。

梅内德斯女士(西班牙)(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国代表团也欢迎拉莫斯-奥塔外交部长的出席。西班牙还感谢秘书长的出色、详细和全面报告(S/2004/117)报告考虑到秘书处上个月开展的技术评估团的结论。我们还感谢盖埃诺先生的通报。

秘书长的报告载有对东帝汶在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支持下所取得成就的评估并提议将支助团延期一年，还提议变动其授权和减少支助团编制，以便达到最初确立的目标和确保东帝汶自行管理。

西班牙完全支持秘书长建议的各方面，包括在支助团内维持由军事观察员和部队组成的缩编军事部分，以期确保东帝汶的稳定和安全。实际上，报告中提议的附加措施同迄今所采取的措施比较而言相对缓和，这些措施在确保成功完成巩固东帝汶机构和预防任何倒退方面是不可或缺的。显然还需要得到东帝汶各机构的合作，这些机构要完成重要任务，例如在官员、人权、反腐活动和警察与防御等领域颁布关键立法。

我们为东帝汶和印度尼西亚政府之间的良好沟通感到高兴，我们希望，它们将在两个基本问题上能够完成工作：边境划界问题和该岛西部 2 万 8 千名难民的持续存在问题。正如秘书长在其报告中正确指出的那样，在问题解决之前局势依然动荡。

在秘书长为东帝汶支助团提出的各项建议中的三项内容中，同维护安全和稳定相关的提议应该是明确无误的。有些人可能是因为过于乐观而认为不再有潜在风险而需要驻留一直较少的维持和平部队，他们似乎忘记了，依然有一些分子可能在 2004 年 5 月之后破坏该国稳定，例如，数百名渗透边境的前民兵成员。因此西班牙支持秘书长的评估，即：

> “当东帝汶机构人员短缺并得到较少支持，当他们的职责没有明确划分，当他们同印度尼西亚的相对机构之间的关系上属于早期和脆弱的发展阶段时，这些机构在没有协助的情况下对安

全事件作出回应的能力将非常有限。”(S/2004/117,第 49 段)

因此，在东帝汶支助团中将军事组成部分在维持一年无疑会减少特别是西部地区的不稳定因素。此外，这将使得能够在东帝汶安全当局发展其自身能力和同印度尼西亚相应当局的关系的同时巩固稳定和加强当地的信心。

最后，我们愿指出，联合国在通过三个维持和平特派团和组织一次公民投票帮助和保卫东帝汶人民方面作出了重大努力。捐助方会议提出了许多有关发展、机构建立、根除贫困和培训等方面的提议。我们已经投入了很多，不能失去已被证明是本组织历史上最令人感到满意和满足的经历之一。在此，西班牙再次希望东帝汶取得彻底成功。

最后，我们愿指出，我们支持稍后爱尔兰代表代表欧洲联盟所作的发言。

孔努金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我们愿欢迎我们的贵宾东帝汶外交与合作部部长若泽·拉莫斯-奥塔先生。我们感谢盖埃诺副秘书长提交秘书长关于东帝汶问题的特别报道并感谢他就该国局势的发展所提供的详细情况介绍。

我们注意到东帝汶目前的局势稳定和东帝汶当局在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积极有力支持下在确保该国国家机构建立发展方面所取得成功。在该年轻国家实现真正自行管理和生存方面特别重要的是，在该国建立和进一步加强安全部门方面取得进展。

我们注意到2003年12月已经完成将维持该国领土上法律秩序的职责从东帝汶支助团向东帝汶国家警察过渡的进程。我们还注意到，东帝汶当局和边境巡逻股已经在东帝汶与印度尼西亚之间的战术协调线上开始行使管理职能。我们积极看待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为筹备和训练东帝汶军队和警察力量所作的种种努力。

我们欢迎帝汶同印度尼西亚关系的持续改善，尤其是在共同边界的划界和确定这样一个关键问题上。双方表示希望建立真正友好睦邻和互利的关系，使我们对迅速解决悬而未决问题抱有希望，包括目前留在印度尼西亚领土上的 28 000 多名帝汶难民。从东帝汶经济发展的角度来看，在包含石油资源的水域划界方面同澳大利亚进行双边谈判时采取的积极步骤是很重要的。

与此同时，尽管取得了不容置疑的成就，东帝汶继续面临严重问题，特别是在建立国家行政机构和加强内外安全潜力等重要领域中，现在正在建立的国家机构仍然相当脆弱。东帝汶是以下事实的又一个例子，即建立国家的进程极其复杂和劳力密集，不能被人为限制在僵硬的现有模式和框架内。

在这种情况下，已经作出巨大努力并为实现东帝汶的最后成功花费巨大资源的国际社会绝不能损害这个项目，该项目使东帝汶人民获得独立，并使他们能够在平等基础上加入国际大家庭。俄罗斯支持有关把东帝汶支助团人员减少后所有三个组成部分的活动延长一年的建议，并且认为这一措施完全符合解决东帝汶问题的利益。此外，这正是东帝汶领导人要求联合国做的事。

莫措克先生（罗马尼亚）（以英语发言）：我也谨欢迎拉莫斯-奥尔塔外长阁下并通过他祝贺东帝汶当局所作的坚定努力和取得的令人鼓舞的成就。我也感谢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的特别报告，以及副秘书长让-马里·盖埃诺的通报。

罗马尼亚赞同爱尔兰主席不久将代表欧洲联盟所作的发言。因此，我将只谈几个具体的方面。

我首先指出罗马尼亚对东帝汶未来的信心。在目前的东帝汶支助团发挥宝贵作用的情况下，在加强政治机构、巩固政府权力、促进区域和国际合作以及捍卫民主原则和个人自由方面取得了惊人的进展。帝力政府表现了坚定的承诺，要把国家发展成为一个稳定和民主的国家。

但是，仍然存在一些超越东帝汶支助团目前授权范围的联合国能够并应当协助该国努力的领域。其中

包括巩固法治、发展公民社会、促进政治对话，及加强民主机构。政府仍然需要采取快速和果断的行动，以发展行政当局的立法和管理框架、调查过去的严重罪行，并加强遵守人权和法治。

应当进一步发展和加强同印度尼西亚的友好睦邻关系。我们呼吁双方尽早完成边界的划定，并协助前难民的返回。此外，我们鼓励在安全和司法方面增加双边合作。这将为巩固信任与稳定铺平道路，并且这将意味着改善经济发展的气氛。

罗马尼亚赞同国际社会目前在东帝汶提供的支助。安全理事会、双边捐助者和更广大的国际社会已经在该国投入巨大的精力并抱有希望。必须巩固和扩大迄今为止的成就，以确保其不可逆转性。在这方面，我们欢迎秘书长在其最近的报告（S/2004/117）中提出的建议。他在该文件中指出，再作出一点微小的努力绝对会起决定性的作用。

我们支持把联合国在东帝汶的存在延长到 5 月 20 日以后。今后的三个月将使我们能够辩明最佳的前进道路。我们相信，东帝汶支助团后具有明确授权的减少人员的存在，将使东帝汶人民和政府对继续进行必要努力和改革抱有更大信心。我们相信，发展东帝汶自给自足的良好前景将为联合国留下一个值得注意的成功记录铺平道路，这是我们在那里留下的遗产。

最后，我谨强调，罗马尼亚真正支持东帝汶的民主转变，这产生于我们自己迎接过渡时期挑战的经历。对我们而言，这是把支持东帝汶迅速和可持续地转变为一个稳定、民主和繁荣国家当作道义责任的又一个理由。

巴利先生（阿尔及利亚）（以法语发言）：首先，我谨感谢让-马里·盖埃诺先生的通报和分析。我们感谢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和沙尔马先生所做的出色的工作。我也谨欢迎拉莫斯-奥尔塔外长先生的光临。他是东帝汶人民独立斗争中的标志人物之一。

正如秘书长在其报告中指出，自从 2002 年获得独立以来，东帝汶取得了惊人的成就。近几个月里，其安全局势有了改善，其政治机构正在得到加强，它同邻国的关系正在稳步发展。同印度尼西亚的双边关系有了进展，我们对此表示欢迎，特别是在两国陆地边界的划界工作方面。我们希望，不久将达成有关国际陆地边界的协定。我们呼吁两国政府进一步努力促进从西帝汶返回的东帝汶人的重新安置，并协助难民的返回。我们希望最终解决这一问题。

尽管取得这些成就，仍然存在重大挑战，特别是在维护国家安全与稳定和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这对一个刚刚恢复独立的国家来说是完全正常的。事实上，改进公共管理能力、建立和发展司法制度并加强警察和国防军等工作都需要作出长期努力。这就是为什么联合国和国际社会必须继续支持东帝汶。

正如秘书长在其报告中指出，在东帝汶支助团任期结束之后，在一些领域中将仍然需要得到帮助。在这方面，阿尔及利亚认为，联合国应当维持一个拥有安全理事会批准的明确授权的特派团，以便帮助改进司法制度和公共管理机构，并促进国家警察的发展和维护东帝汶的安全与稳定。

在这方面，我们完全理解东帝汶政府对可能威胁其国家稳定局面各种问题的关切，我们认为，在这个年轻国家建设各机构的关键阶段，国际社会有义务继续支持它。

在这方面，我们支持秘书长的建议：将东帝汶支助团任务期限延长 12 个月，联合国应该保持适当的存在，以处理秘书处预计的该国安全需要，我们希望这将得到安全理事会的一致支持。

加强和巩固和平是国际社会面临的一项重大挑战。因此，联合国务必保证，和平与发展可持续地在东帝汶扎根。换言之，如果东帝汶因为成功地进行了过渡而受到惩罚，如果国际社会过早离开该国（国际社会终将因此而后悔），这既不公正，也不合情理。

汤姆森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我们感谢盖埃诺副秘书长的报告，欢迎拉莫斯-奥塔外长。我们期待着听取他对安理会的发言。

爱尔兰籍主席将在这次辩论晚些时候以欧洲联盟名义发言，联合王国完全支持他的发言。

我们与其他人一道，对东帝汶在过去两年里取得的进展表示敬意。这证明了帝汶人民的精神和决心。我们还赞扬联合国在卡姆莱什·夏尔马杰出领导下作出的贡献。

从今天上午的发言中可以明确看出，所有人都同意盖埃诺副秘书长上的观点，即：已经取得显著进展，但仍然需要向东帝汶进一步提供国际援助。在巩固阶段，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任务期限应该再延长一年，人数应该裁减，形式应该有所变更，这是正在出现的明显的协商一致意见，联合王国谨表示支持这一协商一致意见。

但是，正如其他人也指出，仍然有许多工作要做。东帝汶支助团显然需要继续开展工作，此外，在有些领域，我们希望帝汶人民进一步取得进展，例如，通过公务员制度法案，建立人权和司法监察员办公室，承诺取缔腐败现象，更紧迫和更加坚定地建立适当的投资文化。

帝汶警察部队和国防部队之间的关系很差，我们对此也感到关切，我们敦促帝汶政府紧急解决这个事项。我们鼓励政府通过警察和国防军法案，明确界定警察部队和国防部队的角色。

从整体看，东帝汶警察部队和国防部队仍然很弱，秘书长对此感到关切，我们也有同感，我们仍然承诺，将从双边以及通过联合国进行努力，协助东帝汶政府加强这些机构。我们尤其欢迎对洛斯帕洛斯发生的事件进行独立调查，我们希望这项调查是透明的，是公正的。

在警察方面，联合王国一直在与澳大利亚和帝汶政府合作，开展一项培训和援助警察的方案。在这方面，我们要求秘书处现在就开始协调援助警察工作的各项计划，而不要等到 12 月再审查这个问题，以确定适当的警察顾问人数，避免任何重叠。

与其他发言者一样，我们对在与印度尼西亚建立良好关系方面取得的进展感到高兴，对东帝汶外部威胁环境的改变感到高兴。我们敦促东帝汶和印度尼西亚早日就陆地边界达成协议，并且鼓励两国继续共同努力，解决前难民的重新安置问题，解决仍然悬而未决的与家人分离的东帝汶儿童问题。

我们同意在前面发言的其他人的意见，国际社会已经在东帝汶成功地进行投资，我们不能破坏这项投资，我们期待着进一步讨论秘书长关于在 2004 年 5 月之后保留某种联合国存在的建议。我们认识到，仍然存在安全顾虑，存在着警察是否有能力处理安全事件的顾虑。因此，我们认为，后继特派团应该有安全成分，其焦点是警察工作。我们仍然支持根据澳大利亚的提议，制订一个备用警察方案。

阿德奇先生(贝宁)(以法语发言)：我们谨与前面的各位发言者一道，热烈欢迎东帝汶外交部长若泽·拉莫斯-奥塔先生。我们还谨感谢让-马里·盖埃诺副秘书长，他出色地提出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值得称赞的工作的报告。

现在，取得的各种成就已经毫无纹饰地展现在安理会面前，联合国在东帝汶开展的艰巨工作所遇到的各种困难也毫无掩饰地呈现在安理会面前。由于得到联合国坚持不渝的支持，东帝汶人民从零做起，在我们审议的所有领域都取得了不可争辩的进展。这种进展是一种宝贵的资产，我们鼓励东帝汶所有政治方面保持目前的劲头。

我们充分认识到，这个世界最年轻国家的当局仍然必须解决许多重大挑战，以建立坚实和持久的民主机构，保证该国的和平、安全和稳定。

我们也充分认识到，东帝汶当局决心尽一切可能，建设一个和平的国家，一个与各邻国保持良好关系的国家——一个充分致力于消除贫穷和建设更美好未来的国家。为了实现这个重大目标，已经指出的

各种问题必须得到应有的重视和处理，必须提供一切必要的人力和物力资源。

我们充分信任东帝汶政府，东帝汶政府应该得到坚定支持，从而可以继续进行努力，采取必要措施。在这方面，必须加强行政当局和司法当局的能力，在必要时，可以借助外部的技术援助，这一点至关重要。由于绝大多数被起诉的人仍然在国外，安全理事会应该考虑各种方式和方法，在打击有罪不罚现象的框架内，帮助加快处理严重罪行案件。

从另一方面看，我们认为，确定东帝汶国家警察部队和武装部队各自在维持国内治安方面的作用至关重要，解决这个问题是维持东帝汶政治制度民主性质的关键。

由于东帝汶国诞生的背景，它需要一只拥有足够资源的国家军队，抵御来自任何地方的外来威胁。我们非常满意地注意到，东帝汶和印度尼西亚两国当局正在联合进行努力，在睦邻友好、相互尊重和互利的基础上建立积极的双边合作。

在这里，我国代表团看到冲突后和解的杰出范例。在这方面，我们注意到秘书长要求东帝汶部队和印度尼西亚部队进行密切合作，以确保边界地区的安全。这一关切反映了由于反动和无法控制的武装团体的存在而在该区域造成的局势。鉴于这一局势和这种威胁，对东帝汶武装力量支持的多样化已经得到充分表明。

值得庆幸的是，秘书长得以在其报告中提出关于在一个相当紧凑、而又充满活力的时间表内应当满足的需求的具体设想。我们支持这样的相关建议，即倡议延长和修改东帝汶支助团的任务期限，以确保象东帝汶政府所要求的那样，让国际存在再延长一年。

至于恢复、重建、以及经济和社会发展，东帝汶现在属于最不发达国家的行列。2003 年 12 月 17 日通过大会第 58/112 号决议时就确认了这一事实。我们认为，这表明人们认识到在该国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还有多少工作要做。我们相信，最不发达国家地位所产生的优势能够让东帝汶在一个定期采取后续行动的非常明确的框架内得到国际社会在国际贸易、发展筹资和技术合作方面的更大支持。

所取得的进展以及东帝汶当局确立民主与正义的明确决心，为与所有发展伙伴建立牢固的伙伴关系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我们相信，和平、政治稳定、安全与经济发展是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的，这是我们经常说的，而且在东帝汶的具体情况中应当加以重申。

的确，东帝汶人民和政府对建设可行的民主体制负有主要责任。然而，我国代表团相信，国际社会必须坚定地继续完成两年前在东帝汶开始的任务，并与该国人民一道稳步地走向社会进步与可持续发展。

加斯帕尔·马丁斯先生（安哥拉）（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谨感谢你就东帝汶局势举行今天上午的会议。整个国际社会当然可以分享东帝汶人民所取得的成就。东帝汶确实是我们时代最近的、最显著的成功故事之一。

我要感谢秘书长的全面报告，特别要感谢让-马里·盖埃诺先生的发言，他的发言将促进我们今天上午的讨论。

我也要指出，我们非常高兴地看到拉莫斯-奥塔部长今天上午出席我们的会议，为我们的讨论增光。我们还要指出，作为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葡语共同体）的成员，我们完全赞同葡语共同体执行秘书若昂·奥古斯托·德梅迪西斯大使稍后要作的发言。

自东帝汶人民以不可动摇的勇气和决心决定走上独立建国道路以来，他们所取得的稳步进展使我国代表团深受鼓舞。今天，安全理事会正在讨论如何最好地协助东帝汶人民和这个年轻的国家跨过其历史上的一个重大关头。人们再次呼吁联合国象它过去所做的那样，在为东帝汶创造一个安全、正义与繁荣的未来方面继续发挥决定性作用。

通过认真地检查东帝汶人民目前和未来的需求，并且通过认真地评估该国局势，维持和平行动部一直

是上述努力的一个有利因素。尽管东帝汶正处于一个明显的和平与稳定时期，但是，在进步与发展的可持续趋势方面，它依然面临着一个比较脆弱的环境。国家的主要体制——防卫部队、警察和司法制度——依然需要外部的协助和巩固，秘书长报告确认了这一点，并建议在东帝汶继续维持国际存在。

我们完全同意报告中所概述的各项原则，即联合国必须继续向东帝汶提供援助，以便巩固和扩大迄今所取得的成就。我们也同意报告中所载的建议，即安全理事会应当考虑将目前在东帝汶的特派团再延长 12 个月——也就是一个“巩固阶段”。这就要求修改任务，为司法制度与核心行政机构提供协助，并根据建议促进继续发展国家警察和维持东帝汶的安全与稳定。我国代表团将作好准备，在适当的时候参加讨论这样一项决议草案。

我国代表团认为，执行这些建议将为巩固东帝汶局势、圆满地完成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工作、以及促进建设一个民主与稳定的社会提供一个现实的框架。

我们赞成这样的普遍看法，即东帝汶仍然必须获得加强其自卫的能力。因此，正如秘书长所建议，一个小型分遣队的进驻完全符合实地的现实。我们欢迎东帝汶当局对印度尼西亚政府在防止其领土被用来从事颠覆东帝汶活动方面所展示的诚意和政治意愿的评估。在这方面，我们认为至关重要的是，为了给东帝汶的持续稳定与发展创造适当的条件，这两个国家之间的关系应当继续改善——稳步地改善，而且它们应当建立永久的睦邻关系，这是东帝汶作为一个充分融入其地理、文化和地理战略环境的国家满怀信心面对未来的前提。

我们一直十分兴趣地关注并赞扬帝力当局与该区域各国建立良好关系。作为该区域的一个关键伙伴，澳大利亚今后能够继续发挥作用，特别是在协助加强该国的体制方面。这应当视为对进一步加强该国的安全和其他部门的补充努力。

最后，我谨表示我国代表团完全同意秘书长的特别报告中所载的各项建议，希望它们将得到安全理事会以及与东帝汶局势利益攸关的各国的核准。这将是对区域和平、稳定、以及东帝汶的民主与发展未来的一个贡献。

霍利迪先生（美国）（以英语发言）：我们欢迎东帝汶外交部长若泽·拉莫斯-奥塔先生。我们也欢迎盖埃诺副秘书长和夏尔马特别代表继续努力推动东帝汶政治和经济发展。

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联东支助团）已取得成功，美国有力支持东帝汶建设自由和更加光明未来的努力。虽然正在取得进展，但我们认识到还有许多工作要做。因此，我们同意秘书长的意见，即把联东支助团延长到 2004 年 5 月后，但缩小规模，以巩固支助团过去两年中所取得的成就。我们赞扬东帝汶政府和人民民政建设所取得的进展。但是，正如秘书长报告指出，东帝汶政府的能力继续有限。我们也欢迎继续派少量文职专家帮助东帝汶政府各部。我们预期，2005 年 5 月后，任何此类援助将通过正常的双边和多边捐助提供，不再通过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秘书长在报告（S/2002/117）中指出，加强东帝汶安全的一个关键因素是通过立法，规章和政策，界定东帝汶各种安全部队的作用及相互关系。正如我们十月指出，东帝汶政府应当尽其责任，培养尊重法治，包括采取行动解决警察行为不当的问题。我们鼓励东帝汶政府尽快采取此类必要措施。人们没有遗忘 1999 年在东帝汶境内所犯践踏人权暴行。追究这些罪行可以达到预期的目的，即伸张正义。

东帝汶安全局势依然脆弱。今后几星期安理会需要考虑如何最有效地满足东帝汶今后的安全需要。我们认为，在加强警察能力方面，还有问题没有解决。这方面，我们认为澳大利亚建议中有关警察问题的内容非常重要。

哈立德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首先我同其他代表一起感谢盖埃诺先生的通报。我也借此机会欢迎若泽·拉莫斯-奥塔外长出席会议。

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联东支助团）的任务三个

月后将结束。正如秘书长的报告（S/2004/117）指出，在联东支助团任务即将结束的时候，依然存在严重挑战。虽然我们理解，东帝汶将继续获得国际各方面的帮助和支持，但我们认为，2004 年 5 月后继续需要联合国存在。

作为一个亚洲国家，巴基斯坦同该地区有强大联系。作为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东帝汶过渡当局）和联东支助团的部队派遣国，我们认为东帝汶和平与稳定与我国利害相关。我们处理今后联合国在东帝汶存在问题有以下原则。

第一，维持和平行动不应在规定任务完成前结束或撤离。正如阿尔及利亚大使指出，联合国不能过早撤离东帝汶。

第二，虽然国家安全，包括国内和对外安全，是每一个主权国家的责任，但在冲突后局势，如东帝汶，仍然需要联合国继续存在，即使只有象征性意义，以便为人民提供安全感，阻止企图破坏该国和平与稳定的势力。

第三，我们欢迎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关系改善，我们认为，这是该地区政治进程成功的前提。由联东支助团开始的建立信任工作仍然需要进一步巩固。

第四，维和人员，包括非武装军事和文职人员的安全与保障，是任何维和行动最重要的考虑。我们参加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经验是，军事组织解决这一问题能力最佳。

第五，联合国工作人员中立和不偏不倚极为重要，决不容破坏。任何时候、任何理由都不能由某一主权政府调遣联合国维和人员，哪怕是非直接调遣。

根据上述原则，巴基斯坦将支持秘书长关于联东支助团缩小规模，延长任期，修改任务的建议。我们也将支持继续联合国军事存在，作为我们对东帝汶和平与安全集体承诺的象征，阻止任何威胁，以及保护留下的联东支助团人员。

巴基斯坦期待同安理会其他成员协作，就联东支助团的今后组成与任务规定尽早达成协定。

主席：我现在以中国代表的身份发言。

我感谢秘书长提交的东帝汶问题报告，以及盖埃诺副秘书长所作的通报，并再次欢迎奥塔外长阁下出席今天的会议。

自 2002 年 5 月独立以来，东帝汶政府和人民在国际社会的帮助下，在国家建设的各个领域均取得了长足进步，对外关系不断发展，与联合国等国际组织也建立了广泛联系。我们对此感到高兴和欣慰，并向东帝汶政府和人民表示祝贺。我们也赞赏联东支助团在此过程中所发挥的积极作用。

正如秘书长报告所指出的，尽管东帝汶已取得了非凡的成绩，但在联东支助团任期将近结束的时候，该国仍面临着许多挑战。的确，作为一个新生国家，东帝汶要实现社会全面稳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目标仍然任重而道远。为巩固迄今已取得的成绩，并使东帝汶早日实现完全自立，一方面，东帝汶政府和人民需要在国家建设的各个领域作出更大努力，另一方面，国际社会应继续向东帝汶提供必要的支持和帮助。

我们充分理解东帝汶政府希望继续保持联合国在东帝汶存在的要求，支持秘书长关于将联东支助团任期延长一年的建议，并赞成对其任务范围和规模等作出适当调整。我们希望安理会能够在今年 5 月 20 日之前及时就支助团未来安排达成一致，这对促进东帝汶的进步稳定和发展无疑是十分重要的。

主席：我现在恢复我作为安理会主席的职务。

为了有效利用时间，我将不逐一邀请发言者到议席就座，以及请他们回到一旁就座。当一位发言者发言时，会议官员将安排名单上的下一位发言者在议席就座。我感谢各位的理解与合作。

我现在请东帝汶外交与合作部长若泽·拉莫斯-奥尔塔先生阁下发言。

拉莫斯-奥尔塔先生（东帝汶）（以英语发言）：先生，我感谢你和安理会所有其他成员请我今天在此发言。我尤其高兴的是，安理会是在你的主持下在此审议东帝汶局势。考虑到你作为年轻外交官来到联合国对东帝汶问题的长期介入和经验，我们信心倍增的是，在你的指导下安全理事会能够再次达成有关联合国继续在东帝汶发挥作用的协商一致。

先生，考虑到时间有限以及尽管你宽宏地允许我有更多时间发言，我还是想跳过我发言稿的许多内容；发言全文将散发给各成员。我将努力谈及秘书长报告（S/2004/117）的实质部分。

第一，我想祝贺秘书长和他的工作班子所做卓越发言。我本人恐怕很难对东帝汶局势作出更精辟分析，我认为秘书处的专业精神值得受到高度赞扬。因为它们与东帝汶问题打了多年交道，尽管我不是 100％的赞成该报告，但是它们的确了解我们面对的现实、挑战和问题。我恐怕不会 100％的赞成圣经的内容，因此我希望如果我不是 100％赞成该报告而只赞成其内容的 99％，其他人不会太介意。

报告涉及我们取得进展的一些关键领域，我现在并不想在这方面多费口舌。报告还提及其他领域的不足，我们对于接受我们的失误和弱点是有准备的，其主要原因是我们取得独立还不足两年；我们当中没有任何人曾治理过国家，不论是在前 5 年还是我国处于不同殖民实验时代期间的前 500 年。这些弱点还与缺乏行政管理方面训练有素人员有关，尤其是在我们承认我们最脆弱的领域：司法部门。

曾有人指出东帝汶在该部门需付出更大努力以加强其执法机构、尤其是警察的职能。我国政府在过去一年半为强化司法和政府管理投入了巨大努力。我们以为这两个领域是我国和平和安全的根基，也是发展和为投资人开创新环境的基础。

秘书长报告建议在三个组成部分成份基础上继续联合国在该领土的存在。关于其中两个好象不存在分歧，但是在有关继续在领土保持维和成份上存在一些分歧。维和行动部和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似乎非常了解那里的局势，因为他们密切关注该国的状况与现实：我国警力和防卫的薄弱；我国政治的动态；边境地区的紧张；民兵帮派某些成份尚未解决的问题；尚未解决的难民问题以及我们同印度尼西亚之间关于陆地边界尚未完成的谈判。上述机构从 1999 年起就一直同东帝汶局势打交道。

陆地边界难于设防。我们承认印度尼西亚一方在着手解决难民问题上表现的善意和领导作用并愿意同我们一道就陆地边界进行谈判。然而，秘书长报告指出，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双方迄今三次未能就边界标定在我们确定的时限内签署协议。而东帝汶和印度尼西亚方面也表现出继续谈判和结束边界标定工作的政治意愿和决心。双方各自边界标定会有助于解决一部分非法跨越边境活动问题。

和平已成为东帝汶现实，秘书长的报告和许多观察员也这样承认。但是同样得到承认的是——我们自己也这样认为——我国的和平仍然十分脆弱。法制机构和国家政府管理机构也如此。因此，东帝汶政府在我国总理致秘书长信函当中（S/2004/114）要求联合国东帝汶新使命继续保持维和成份。我们将此事托付给秘书处和安理会成员，请他们决定这支维和成份的准确规模；而我们的成熟意见是考虑到实地现实的有机变动以及我们的经验加之许多其他冲突局面得出的经验，维和成份是对任何潜在暴力冲突的最有效威慑。我们不想低估一支国际警力的作用，但是警察部队在可信性或影响力方面比组建的军事单位和稍嫌逊色。

显然，我们不期待任何外部威胁。但是是否能这样讲，我们夸大了东帝汶面临的潜在威胁？如果是这样的话，或许夸张并加倍小心比目睹联合国在该国的存在被迅速过早地削减来得更加妥当和明智，原因是其他节省成本的考虑。

也是出于这一原因我们才认为这样一支力量是保证和平与安全的最佳威慑以便给予国际社会和东帝汶政府以时间和空间加强我们的警察力量和防御力量，我们认为他们能够在 2005 年 5 月份前全成担负所有责任；而上述原因就是东帝汶人民已赢得了相对于该国维和部队的尊重。

过去曾多次这里发言。而每一次我身边都坐着一个人，通常是在我右边。他就是塞尔希奥•比埃拉•德梅洛。他是我们事业最富雄辩和热忱的倡导者。我还记得安理会总被他极具说服力的论点折服，这就是要

联合国和国际社会介入东帝汶。而他以巨大成绩开启的工作虽然被卡迈勒什·沙尔马以同样的胜任和倾注继承下去却未能完成。在完全撤出维持和平部队——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政治和心理因素——方面无论出于何种理由而作出任何错误的决定都会违背和损害联合国迄今为止在东帝汶取得的巨大成功。

我认为，安理会成员将像在过去一样表现出它们惯有的智慧和经验，在秘书长报告的基础上达成一个满意的结论。对我们来说，极其重要的是，安理会继续保持一致——它自从 1999 年以来在东帝汶问题上一直是立场一致的。但是，同样重要的是，我们不应为了表面的一致，而达成在实际上损害秘书长建议的协商一致意见。不能因为保持意见统一的必要性而损害那些建议中有关在东帝汶保持一支维持和平部队的实质内容。我期待着安理会成员依靠它们的智慧和经验在保持统一的需要与保留重要内容这两者之间达成平衡。这是秘书长建议中的实质内容。

主席：我感谢东帝汶外交与合作部长所作的发言，也感谢他对我表达的友好之词，感谢他为节省时间所采取的积极做法。

下面一个发言的是新加坡代表。

马布巴尼先生（新加坡）（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希望你允许我提出一个小的程序建议。过去，在重要辩论期间，安理会有时让非安理会成员国首先发言。我希望，将在适当时，在我们举行重要辩论时考虑采用这种做法。我提出这一点是因为我认为今天的辩论很重要，对此我将在我的发言中加以解释。当然，我还一定要感谢让-马里·盖埃诺、卡姆莱什·夏尔马以及东帝汶人民和政府。我对自己如此匆促表示歉意，但因为我只有五分钟，我将集中涉及实质问题。在我剩余的 4 分半钟时间里，我想谈 5 个问题。

我想对安理会强调的第一点是，我们希望，在需要联合国继续向东帝汶提供援助问题上将有协商一致意见。我认为，这是我们需要在这个会议上作出的最重要决定。坦率地说，这方面的理由首先在秘书长的最新报告（S/2004/117）中提出。该报告指出了巩固和发展已经取得的成绩的必要性。我还没有读这个报告，所以我不能说我是同意报告内容的 99%还是 100%。但是我们在很大程度上同意这个报告。

我们想强调的第二点是，匆忙地撤出人员将会危及我们在东帝汶取得的脆弱的成功。当我们谈论东帝汶的成功时，我们不应忘记拉莫斯-奥塔外交部长刚才如此雄辩地指出的一点：局势仍然是脆弱的。在我们考虑这个决定时，我们必须记住这种脆弱性。如果安理会成员阅读我的发言稿，他们会发现，我们把建立东帝汶比作建筑一个房屋。我们说，我们可能已经建立了这个房屋的躯干，但各种关键组成部分尚待安装。这个工作仍然需要完成。我们希望，安理会将听取这种意见。

我们的第三点是，我们希望，人员的任何减少将以对局势的现实评价为基础。它必须以对当地的现实情况所进行的严格评价为基础，而不是根据一个抽象的时间表机械地进行。我们提出这一点是因为我们认识到，曾经拟订过一个逐渐减少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人员的时间表，那个时间表是根据对当时局势的审查制定的。现在情况已经改变，我们必须在今天的局势的基础上作决定。坦率地说，秘书长的报告中最好地描述了当地局势。报告指出，尽管在很多方面取得进展，但在管理国家的关键机构中仍然普遍存在着体制弱点。

我们想提出的第四点是，我们支持秘书长关于延期东帝汶支助团任务期限的建议。在这个问题上，我们所有人都知道，关键性人物是拉赫达尔·卜拉希米先生；他的名字在安理会中与他所提交的著名报告联系起来。当然，我们熟悉卜拉希米原则：应该告诉安全理事会的不应是它希望听到的，而应是它需要听到的。让-马里·盖埃诺今天向我们提出的报告表明了这一点。秘书长在报告中为把东帝汶支助团的任务再延期一年提出了有力的和经过仔细考虑的理由。延期

后的任务将缩小，人员将减少；将有大约 58 名文职顾问，157 名民警顾问，42 名军事联络官，以及大约由 310 人组成的一支军事分队，包括一个步兵连，并有后勤支持和空运能力。

这些建议反映了在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和东帝汶领导人，以及其他方面之间进行的广泛协商。考虑到所面临的任务的艰巨性，这些建议不是没有理由的要求，当然也不是过分的。确实，像秘书长指出的那样，这项相对有限的新努力可以在扩大已经取得的可观成就的范围并加强其可持续性方面，以及在使东帝汶能够达到自立方面起关键作用。

我的第 5 点和最后一点在某些方面也是最重要的一点。我们从到现在为止进行的辩论中以及通过听取拉莫斯-奥塔外交部长的发言可以看到，关于保留一支军事部队的建议将是引起最多辩论的问题。很有必要从适当的角度看待这个要求。虽然安全局势在过去几个月中基本上平安无事，但这绝不意味着 2004 年 5 月之后的情况很可能是这样。以下情况当然不是不可想象的：那些制造麻烦的人将隐蔽起来，等到联合国撤出其军事和警察人员。这就是为什么我们支持秘书长报告中的这个建议。

我想强调让-马里今天上午在表示应在 2004 年 5 月之后保留一支有空运能力和后勤支持的小规模军事部队时所提出的论点。他补充说：

> “这支部队可以通过经常性的巡逻和军民合作保持很高的可见性，从而能够帮助减小由于突然减少人员而造成的不稳定影响。”

在我的发言中，我说明了为什么应继续保持军事存在。我们希望，安全理事会将支持并同意秘书长提出的建议。

最后，我们认为，东帝汶无疑已经取得很大进展，但在它能够完全自给和自立之前仍有很多事需要做。我们希望，安理会将在作出最后决定之前注意那里的整体局势。

主席：下面我请爱尔兰代表发言。

瑞安先生（爱尔兰）（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欧洲联盟发言。加入国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匈牙利、拉脱维亚、立陶宛，马耳他、波兰、斯洛伐克和斯洛文尼亚；申请国保加利亚、罗马尼亚和土耳其；稳定与结盟进程国家和潜在申请国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以及塞尔维亚和黑山；加入欧洲经济区的欧洲自由贸易联盟成员国冰岛、列支敦士登和挪威同意这个发言的内容。

在发言之前，我欢迎我的好朋友东帝汶外交部长若泽·拉莫斯-奥塔先生回到我们这里。他对这个辩论的贡献是非常值得欢迎的和有价值的。

联合国可以对东帝汶人民所取得的成就感到自豪。在本组织援助、安理会支助和国际社会更广泛的承诺下，东帝汶自独立以来取得显著进展。

欧洲联盟赞扬和支持东帝汶政府为巩固迄今已取得的进展而作出的努力，特别是在管理和开方领导方面；持续发展新的立法和包括法制在内的司法框架；改造基础设施并支持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和预算制度；以及致力于民主准则和个人自由也极为重要。

欧洲联盟确认，迄今为止所取得成功的主要部分是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男女的辛勤工作，我们称赞他们以及支持他们工作的国家的奉献精神。

欧洲联盟指出，安全理事会决定，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活动和规模正在逐渐缩减，以为今年 5 月 20 日完全其任务规定做准备。去年 10 月，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特别代表卡姆莱什·夏尔马先生的发言，国际社会应该认真考虑完成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削减工作，同时审议取得了什么成绩，回顾仍需完成什么任务，并确定满足 2004 年 5 月之后东帝汶合法需

要的最佳方式。在这一点上，欧洲联盟指出，本月上旬，东帝汶总理马里·阿尔卡蒂里先生致函秘书长，表示东帝汶政府希望，在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目前任务期满之后，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仍能在东帝汶继续驻留。

作为一个组织，确定我们撤出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行动的方法是一项经常性的挑战，必须平衡满足所述国家持续不断的合法需要，同时确保国家可持续自治和自力更生的能力不断增强。在这一点上，国际社会有必要按照个案情况，着重于未完成得任务，并认真彻底地分析对维持和平与安全以及司法部门发展和法制是否仍然存在威胁；包括难民和其他流离失所者地位在内的人道主义状况；诸如警察和军事部队等在内的国家安全机构的发展；以及为可持续社会及经济发展创造有利的环境。

在这一点上，欧洲联盟欢迎秘书长 1 月向东帝汶派遣评估小组。欧盟注意到，小组所作的报告（S/2004/117）确认不断取得了重大进展，在今后若干月内，东帝汶还将取得进一步的进展。

欧洲联盟支持东帝汶政府巩固政治机构、促进该国社会和经济的发展以及在建设新国家的同时维护法制的努力。欧盟特别欢迎治安状况大部分平静这一事实；东帝汶和印度尼西亚的关系良好；国家公共管理的发展持续取得进展；真相、接纳、和解委员会为与政治冲突有关的较轻犯罪行为继续提供着重社区的解决办法；国家警察部队担负着全国经常性巡逻的职责。此外，在结束有罪不罚和提倡问责和透明度文化的背景下，欧盟饶有兴趣地注意到，起诉犯有严重罪行人士的进程迅速进展。欧洲联盟将继续密切关注帝力和雅加达的有关审判。

欧洲联盟感谢秘书长关于东帝汶目前局势的透彻报告，并注意到，他指出，尽管取得值得称赞的大量成就，东帝汶仍然面临一些重大挑战。欧盟同样认为，需要进一步提供援助，巩固已经取得的成就。在这方面，在 2004 年 5 月之后，虽然会作修改，但似乎仍然需要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继续驻留。秘书长的分析及其在对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任务规定和组成进行适当修正之后应该延长其期限的建议值得安全理事会的充分考虑。

尽管成功过渡的主要责任在于东帝汶人民本身，但国际社会义不容辞，应该巩固东帝汶如此明显的进展。同世界其他地区的情况一样，我们对东帝汶人民负有责任，通过双边捐助方案、联合国各机构的工作、布雷顿森林机构和我们掌握的所有各项工具，继续支持他们的进展，巩固他们的成就，确保他们能够继续进展。我要利用这次机会，重申欧洲联盟为此对东帝汶人民的承诺。

主席：我名单上的下一位发言者是新西兰代表。

麦凯先生（新西兰）：新西兰欢迎盖埃诺夫副秘书长今天上午介绍的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特别报告（S/2004/117）。我还非常愿意同其他人一道热情感谢拉莫斯·奥尔塔外长出席会议。

同其他发言者一样，我们赞扬东帝汶通过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及其先前组织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东帝汶过渡当局）取得的进展。我们还称赞东帝汶政府业已完成的工作以及国际捐助者对支持这类努力所做的承诺。

新西兰主要关心的是，东帝汶取得的重要进展能够获得保障，我认为，鉴于今天上午在这里发表的评论意见，可以公平地这样说，这是安理会成员国和其他发言国家的共同目标。东帝汶通往建国的道路显然是艰巨的，仍有许多事情要做，这对我们来说不足为奇。

联合国在东帝汶所发挥的作用在协助这个新兴国家中至关重要。双边协助方案正在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但显而易见，在建立主要机构和联合国支助结束前确保为东帝汶打下坚固的基础方面仍有更多的工作要做。

新西兰认为，国际社会竭尽全力继续支助东帝汶度过这一过渡阶段十分重要。因此，新西兰完全赞同秘书长关于将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再延长一年的建议，将其规模缩小，任务规定有所变动，这将是 12 个月的巩固阶段。

新西兰认为，鉴于当地的需要，秘书长提议的特派团组成是恰当的。秘书长的建议就是对目前整个特派团的规模做出进一步的重大削减。进一步削减文职顾问的数量，民警组成部分将进一步削减 50％。军事部门、观察员和部队——目前有 1 750 名军事人员——将削减至目前人员的 25%以下，最低业务上的人员为 350 名。

新西兰赞成秘书长和东帝汶政府的看法，即：必须按照所作的建议，保留一支人数适度、具备快速反应和空降能力的军事部队，以维护边界地区的信心和稳定，从而安定人心。在新西兰外交部长本月早些时候访问东帝汶期间，东帝汶境内各方很显然对这个问题存在相当的忧虑——当然，拉莫斯·奥尔塔外交部长已经非常清楚地阐述了这一点。同样非常明显的一点是，到目前为止，东帝汶几乎没有能力靠自己来应付边界地区可能发生的任何事件。新西兰仍然愿意听取有关如何最好地提供这些保障的意见。但是，重要的是，它们必须是可靠和有效的。

新西兰欢迎东帝汶与印度尼西亚双边关系所取得的进展。显然，在今后几个月里，应该继续处理划界问题，包括在边界地区的地方一级，以便建立相互信任和信心，努力实现当地跨界关系的正常化。

新西兰也强烈支持让重罪股的工作再延续一年。我们还支持国际社会采取进一步行动，查处 1999 年在东帝汶发生的侵犯人权行为。我们还注意到东帝汶受理、真相与和解委员会为处理情节较轻的罪行并促进社区和解而做的宝贵工作，而且它需要捐助者不断提供支助，以使该委员会能完成它的工作。

我们赞成秘书长提出的关于联合国应该继续为东帝汶公共行政能力建设提供支助的建议。我们注意到，东帝汶政府在这一进程中的作用至关重要。秘书长已阐述了一些关切，尤其是东帝汶政府需要加快确立行政当局立法和条例框架的各个重要方面，包括通过各重要领域的立法。在这方面，我要提到公务员法案；设立监查员办公室的立法；确保透明度和问责制的立法；警察组织法和军队防卫法，以及明确界定其责任和关系的有关条例和政策。

我们在东帝汶我们已取得许多成绩，但是仍有许多工作需要去做。东帝汶是世界上最贫穷的国家之一。它在国家建设以及为其居民——其中的一半以上不满 15 岁——提供最基本服务，例如在保健和教育服务方面，仍然面临巨大挑战。因此，国际社会继续通过联合国和双边渠道提供支持，对于在这一重要的巩固阶段支持东帝汶而言，是至关重要的。

主席：我名单上的下一位发言者是澳大利亚代表。我现在请他发言。

多思先生（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请原谅我省去客套话。但是，与马布巴尼大使不一样，我需要用完安排给我的五分钟时间。因此，我要径直谈实质问题。

我们澳大利亚对于我们为帮助东帝汶建设一个稳定与可持续的民主而做的一切，感到自豪。没有任何国家比我们做得更多。我们仍然致力于帮助东帝汶应付它的安全和发展挑战。确保东帝汶具备条件应付它所面临的挑战并取得成功，对于我们以及对于联合国有着很大的利害关系。当然，澳大利亚的贡献是国际社会高度合作和高度有效的努力的一部分。我们强烈希望，在我们进入东帝汶工作的新阶段时，这一合作性的、以共识为基础的办法将继续下去。

尽管取得了可喜的进展，国际上仍须继续向东帝汶提供进一步的援助。这一点是没有任何争议的；我们需要明确的是援助的形式；而秘书长的报告（S/2004/117）是一个很有用的参照点。澳大利亚完

全支持关于在缩小规模的情况下将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一年的建议。这些建议触及了需要持续帮助的恰当领域。

很显然，支助团需要某种形式的武装安全部分。澳大利亚坚定认为，需要设立联合国的后备警察部分来帮助东帝汶应付可能出现的法律和秩序方面挑战。如果安理会作出这一决定，我们当然可以加入关于成立维持和平部队的共识。

如安理会所知，澳大利亚长时间以来一直在认真分析东帝汶的安全需要。去年 10 月，我们曾告诉安理会我们认为存在哪些威胁以及如何对付这些威胁。自那以后的发展证实，我们的评估基本上是正确的。我们认为，东帝汶的安全挑战仍然很严重，例如 2002 年的帝力暴乱和 2003 年初边界附近的武装攻击就突显了这些挑战。但是，这些都是国内性质的，需要由警察，而不是军事部队来对付。

东帝汶的外部威胁环境相对缓和。西帝汶的前民兵分子所构成的威胁已小得多；由剩余顽固分子组成的小股团伙主要从事跨界犯罪活动。最近一起重大安全事件发生在一年多前，而且印度尼西亚正在继续对付跨界破坏稳定行为。

我们赞成秘书长对于东帝汶安全结构弱点的评估。其警察部门的能力、经验和政策构架仍很有限，而这也说明可能需要设立一个后备应急的联合国警察小组。

一个根本的关切是，如果联合国的后备警察单位不能帮助东帝汶解决它的内部安全挑战，那么谁有这个能力？一个结构适当的警察应急小组将能够应付可能出现的各种安全事件，包括边界地区事件。这一单位将起一种基本的补充作用，协助驻留当地的任何维持和平部队——当然，这需要安理会的同意。

警察单位将得到适当的培训并具备适当的专门知识，使其能够应付东帝汶国内法律和秩序问题，它将对任何事件作出更有水准和更快速的反应。例如，警察单位可行使治安职能，并享有逮捕权。按照澳大利亚提出的模式，日常的治安执法工作将完全由东帝汶政府和它的警察部门负责。联合国警察单位将仅在地方警察可能无法应付的紧急情况中，应东帝汶总理的要求部署。如果——在同联合国警察顾问和警察单位指挥官协商后——秘书长特别代表同意的话，警察单位将充当处理某一事件的牵头机构，直到事件得到解决，职责正式交还东帝汶政府为止。这一模式与秘书长建议的出动维护和平部队人员的安排相似。澳大利亚的经验显示，这一指挥和控制安排确实起作用。

我应该清楚指出，我们完全同意认为，需要有部队来保护不携带武器的军事联络官，我还设想警察单位也应具备在紧急情况中保护联合国人员的能力，正如联合国警察在其他场合所做的那样。因此，警察单位必须具备及时自行部署到城市和农村地区的能力，并且能够得到直升机的支援。

就日常工作而言，我们设想该警察单位向东帝汶的特种警察单位提供辅导和某些培训，并在该国各地进行联络视察。他们在该国的明显驻留能安定人心，将会促进安定和安全。

简言之，我们希望看到一支武装的后备警察部队能够执行秘书长在其关于东帝汶的后东帝汶支助团需求的报告中提出的许多任务。这支警察部队的安全将不取决于是否有一支强大的后备维持和平部队。该警察部队将具有一定的规模，能够应对可能的法律和秩序威胁。该警察部队将配备精良武器，并且得到地方警察的支持，并且经未来立法批准，可能得到东帝汶国防军的支持。

我们认为，东帝汶支助团新阶段的最佳途径是明确的。它涉及根据秘书长的主要建议确定的模式，这一模式有关真正的国内安全危险和薄弱的维持治安能力。我们鼓励安理会迅速采取行动，以批准这样一种结果，并且保持在这一问题上达成协商一致的传统。

主席：我名单上的下一位发言者是日本代表，我现在请他发言。

本村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要感谢你召开安全理事会本次公开会议，为我们提供一次非常好的机会，以便就东帝汶的未来和联合国的作用交换意见。我还要感谢主管维持和平行动的副秘书长盖埃诺先生做了全面的通报，并且借此机会向东帝汶外长拉莫斯—奥塔先生表示欢迎。

自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开始工作以来，在公共行政、严重犯罪以及国内外安全事务等领域中取得了许多成就，包括在控制边界问题上取得了进展，日本政府对此表示欢迎。我们还对有关东帝汶同印度尼西亚的关系得到进一步加强的消息表示欢迎。

东帝汶支助团的任期将于今年 5 月结束。但我们认为，正如秘书长报告所指出的，国际社会继续有必要在诸如公共行政、司法以及国家安全和稳定等领域向东帝汶提供支持。我国政府认识到巩固和建设和平是国际社会面临的主要挑战之一，我们并且认为，至关重要的是，联合国和国际社会必须确保在和平、法治、尊重人权和发展等重要领域中取得的早期成就生根和得到维持。

国际社会自从在东帝汶建立联合国过渡行政当局以来在那里取得的成就可被视为巨大成功，因此，我们欢迎秘书长关于把东帝汶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一年以在尽可能牢固的基础上巩固迄今所取得的成就的建议。

日本政府要就延长东帝汶支助团作两点评论。第一，至关重要的是，像东帝汶这样一个年轻的国家应该在建国领域得到文职专家的支持。有鉴于此，我们赞同报告中的建议，即延长的东帝汶支助团应该在包括财政管理在内的所有政府行政领域并且在司法部门有 58 名文职顾问。

第二点是关于东帝汶安全与治安问题。日本认为，我们应该严重关注东帝汶局势，报告对这一局势描述如下：

> “……东帝汶民众似乎对于 2004 年 5 月后的安全局势缺乏信心”(S/2004/117，第 49 段)。

秘书长的报告还指出了延长后的东帝汶支助团的任务，并且建议，应在边界地区部署少量军事联络官，部署一支最少人数的维持和平部队为所有联合国人员提供保护，以及保留民警顾问以支持东帝汶警察部队的发展。日本政府认为这些建议是对东帝汶局势进行评估的结果，并且反映了东帝汶政府和人民的意志。我们认为，当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与受援国政府和人民的意向相一致的时候，并且在国际社会共识的基础上采取这些行动的时候，这些行动才最行之有效。我们希望，安理会将认真地审议秘书长报告，表明在延长的东帝汶支助团中应该保留哪些任务。

为了支持建设一个自立的东帝汶，日本在自从独立以来的三年多期间内认捐了、并且一直不断地提供了多达 6000 万美元的援助，重点放在建设和平和三个关键领域——农业、基础设施以及人力资源发展——中的重建上。我们高兴地得知，我国自卫队工兵小组为东帝汶支助团的活动修建的公路和桥梁也正在给东帝汶人民带来好处。我们认为，这种支持符合秘书长的报告中所描述的东帝汶的需要。

我愿重申，非常重要的是东帝汶领导人团结一致管理国家，东帝汶人民作为自己应尽的责任参加建国努力，以及国际社会继续提供支持。日本政府将继续为巩固东帝汶和平和发展提供适当的援助。

主席：我名单上的下一位发言者是印度尼西亚代表，我请他发言。

吉尼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首先，让我表示欢迎东帝汶外长拉莫斯—奥塔先生的光临。特别是由于东帝汶同印度尼西亚的历史、社会经济和文化联系，我国代表团一向高度重视有关东帝汶问题的任何辩论。我国还承认国际社会在帮助东帝汶发展

进程中发挥的作用，包括其任期将于今年 5 月结束的东帝汶支助团。我们希望，印度尼西亚为执行东帝汶支助团任务作出的贡献也将得到国际社会的承认。

印度尼西亚认为，不管用哪个机制来取代东帝汶支助团，安全理事会都必须考虑到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之间的积极的关系。正如我们也从秘书长的报告中所了解到的那样，东帝汶局势正逐渐地趋于更加稳定，东帝汶同印度尼西亚之间的关系更加友好。

从一开始起，印度尼西亚就表示了对发展同东帝汶友好关系的坚定不移的兴趣。结果是，两国政府与政府之间的关系日益加强。这种关系的特点是在最高政治级别作出的强有力承诺，这反映在两国总统进行的国事访问，两国外长定期访问，以及设立联合部长级委员会、联合边界委员会以及其他双边机制中。

部长级委员会设立了若干工作小组，以处理边界问题、贸易与金融、法律事项、教育和文化事务以及运输和电信。

在区域一级，于 2002 年 10 月实现了印度尼西亚的西南太平洋对话倡议，东帝汶也是其成员。第二次部长级对话于 2003 年在纽约举行。印度尼西亚还迅速鼓励东帝汶参与东南亚联盟国家会议。

关于难民问题，必须记住，通过两国政府之间和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密切合作，已有超过 25 万难民自愿返回东帝汶。截至 2002 年 12 月，印度尼西亚已宣布不再有东帝汶难民。所剩 2 万 8 千名滞留印度尼西亚的东帝汶人现正在办理加入印度尼西亚公民的手续，并将获得在印度尼西亚境内重新安置的机会。然而，印度尼西亚政府愿意协助他们当中任何自愿返回东帝汶的人。

让我现在来谈一下被分离的东帝汶儿童问题。由于难民事务办事处不再直接介入这一事项，印度尼西亚政府同东帝汶政府合作，将通过家庭团聚和当地融入充分照顾这些儿童。截至 2003 年 12 月，已通过家庭团聚解决了 2000 多案例。此外，有许多东帝汶儿童生活在东帝汶但同他们目前生活在印度尼西亚的父母分离，不能把他们遗忘了。这一事项是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联合部长委员会议程上的问题之一。

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在前瞻性政策基础上为建立一个牢固的关系而共同努力。我们希望，东帝汶支助团将支持这一牢固关系。

在阐述了积极现实和强调了印度尼西亚与东帝汶之间良好关系之后，我必须强调，不幸而令人遗憾的是，报告中载有没有准确反映事实的不必要概念。例如，报告中说：

> “印度尼西亚武装力量在东帝汶武装力量事先不知道的情况下在所有权尚未由两国正式商定的、乌库西附近无人居住岛屿上进行了军事演习，以致引起紧张状况”(S/2007/117,第 10 段)。

我们认为，这有可能给印度尼西亚造成不良形象，这是毫无道理和事与愿违的。首先，没有因为 2003 年 12 月的事件而引起紧张。其次，现存国家和国际法律文件显示，所提的无人居住地点，即巴泰克岛属于印度尼西亚领土。因此，由于这种局面，无需像报告所指出的那样就该岛屿的所有权问题达成正式一致。虽然印度尼西亚海军的确在该岛举行了一次小规模的例行海军演习，但完全是在印度尼西亚领土之内举行的。

最后，印度尼西亚一直在为所有印度尼西亚人、其邻国和国际社会的最佳利益而努力。其确保东帝汶得到改善的承诺和决心以不同的方式表现出来。我可以向安全理事会保证，我国政府将继续这些努力。正是本着这一精神，国际社会应该予以支持。

主席：我现在请葡萄牙代表发言。

德圣克拉拉·戈梅斯先生(葡萄牙)(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为了遵守你规定的时限，我将缩短我的发言。

首先我要感谢秘书长关于东帝汶局势的最新报告并感谢盖埃诺所作的发言。我还要欢迎若泽·拉莫

斯-奥塔外交部长的出席以及他对本次辩论所作的非常有价值的贡献。

由于我赞同代表欧洲联盟和讲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的发言，我只谈三点意见。第一，我们同意联合国对东帝汶局势的评估并同意东帝汶政府对其直接处理境内和境外安全问题能力有限的分析。事实上，2004 年 5 月后仍有可能继续存在对境内稳定的威胁，我们知道东帝汶的防御和安全部队仍然缺乏经验和不够强大，显然不足以有效对付重大干扰。

在此背景下，即使是相对较低水平的破坏稳定事件也会对东帝汶的稳定产生重大冲击和严重后果。我们注意到，边境上存在 28000 名前难民继续带来问题。有报道说，有人看到武装团伙和犯罪分子，并有迹象显示动机不明的东帝汶团伙在准备破坏稳定活动。

我的第二点意见正是这种看法的直接后果。在目前情况下，葡萄牙坚决支持如其报告所描述的那样秘书长有关将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以缩编和变动的形式再延长其任务期限 12 个月作为巩固阶段的提议。这种支持将包括军事组成部分，虽然同目前水平相比已经大大缩减。

我最后要谈到的一点是关于国际社会和安全理事会对东帝汶的责任问题。安理会可以为其对东帝汶人民所作出的不懈贡献而感到自豪。安理会实际上使该国建立成为可能。所有这一切仅仅在四年前开始的。在此期间，我们实际上是从废墟中建立起一个国家。与此同时，国际存在逐步下降。我回顾，2002 年 5 月东帝汶支助团包括 5000 名观察员和部队；两年后，它缩减为 1750 名。现在，秘书长今天建议该存在限制为由 305 名观察员和部队组成的军事部分。这一明显趋势显示，东帝汶远远没有成为依赖联合国综合症的受害者，而正在成功地准备在不远的将来结束维持和平行动。我们可以希望，其他维持和平行动无论其重要程度如何也能够在如此短暂时间内取得如此重大成就。

葡萄牙将一如既往依然致力于并准备推动巩固和发展东帝汶和推动联合国为此所作的努力。

主席：我现在请泰国代表发言。

劳哈汉夫人（泰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由于我这是首次以我的新的身份向本机构发言，我愿借此机会祝贺你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并感谢你召开今天有关东帝汶问题的公开辩论。

泰国一直非常关心东帝汶问题，因为联合国这一最新成员不仅是我们区域的邻国，而且是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和建立国家努力经证实的成功范例。一个国家能够在几年的时间内获得独立并得到应有承认多归功于其人民的意愿和决心，或许更应该归功于联合国和其他国家协助一个新的国家诞生作出的集体努力。

一个民族的诞生总是一个复杂而艰巨的进程，会带来牺牲和痛苦，同时会给其人民带来欢欣和骄傲。养护一个被冲突和暴力蹂躏的民族，直至其成为一个稳定、自立和负责的国际成员是一项更为艰巨的任务，它需要相当长一段时间的国际支持以及必要的经济和技术援助。联合国需要确保和平与安全在东帝汶继续取得胜利并成为不可逆转，因为一个安全可靠的环境是一个国家走上平坦经济和社会发展道路的先决条件。问题在于：眼下东帝汶需要什么样的援助以及我们应该提供多少援助？

泰国欢迎秘书长关于东帝汶支助团的报告（S/2004/117），并赞赏副秘书长盖埃诺对现场局势进行的评估。我国代表团仔细听取了东帝汶外交与合作部长若泽·拉莫斯-奥尔塔先生的发言，以及安理会成员和其他成员国的意见。尽管各方对东帝汶安全需求的范围和性质的意见不同，会议桌上出现的一个共同观点就是我们必须确保巩固东帝汶过去几年里取得的进展，并且要在东帝汶支助团最终从现场撤出之前建立良好的安全环境。

鉴于一个新生国家的普遍动荡不安，以及东帝汶的法治和机构仍在得到加强的时候整个建国工作的

复杂性，联合国继续留在该国有利于国际社会的利益。因此，泰国支持秘书长建议的联合国的继续存在。

自 1999 年以来，泰国在援助东帝汶方面始终发挥非常积极的作用。我们对援助东帝汶的长期承诺的表现就是我们参加了从联合国东帝汶特派团(东帝汶特派团)到目前的东帝汶支助团等国际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行动。泰国目前在东帝汶有 62 名警察和军事人员，包括扫雷专家、医务官、军事观察员和行政官员。在这方面，泰国也谨重申，我国准备在 2004 年 5 月 20 日以后继续参加联合国在东帝汶的维持和平努力。

秘书长本人一再重复说，没有经济发展就不会有和平，没有社会正义就不会有和平或经济发展。持久和平在东帝汶仍然没有实现，仍然是一个遥远的希望，该国继续面对普遍的贫困和饥饿、高文盲率、公共保健制度和基础设施的不足和初生的民主。但是，该国并非没有增长和稳定的潜力。如果我们真要及时实现《千年宣言》规定的八项目标，我们必须帮助东帝汶和其它较为不幸和能力不如我们的国家，进行它们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泰国政府了解和平与发展之间的互补性，想要促进和加强东帝汶和我们整个地区的人类安全。我们欢迎并鼓励东帝汶同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进行更多的交往，并参加东盟区域论坛。我们也在不同领域中向东帝汶提供双边技术和经济援助，包括农业、公共健康、渔业、贸易、投资、银行与保险、旅游业、内部安全和能源。我高兴地指出我们同东帝汶及其人民的双边援助方案中出现的一个积极的趋势，并且我们希望，我们的培训方案将使学员和官员成为宝贵的人力资源，这种资源对其国家的可持续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极其重要。

我真诚希望，能够为帮助东帝汶的生存和自力更生作更多的努力。安全理事会根据秘书长的建议把联合国在东帝汶的存在的任期再延长一点，就能对此作出贡献。毫无疑问，一个稳定、民主和繁荣的东帝汶将进一步加强和促进区域和全球的和平与发展。

主席：谢谢泰国代表向我表达的友好之辞。我也欢迎她到纽约就职。

我请马来西亚代表发言。

穆罕默德•拉齐先生（马来西亚）（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表示我们对秘书长的报告（S/2004/117）和让-马里•盖埃诺先生今天上午有关东帝汶局势的发言的赞赏。我们也同其它人一道欢迎拉莫斯—奥尔塔外长出席今天的会议。

我们高兴地注意到，东帝汶总的形势继续取得令人鼓舞的进展。我们相信，如果没有该国领导人的承诺、决心和坚定意志以及全体东帝汶人的支持，在刚刚独立的国家面临的众多限制面前，东帝汶不可能取得惊人的进展。

尽管我们庆贺这一进展，同时必须赞同并承认秘书长的意见和顾虑：尽管取得了成就，但是许多地区的局势仍然是脆弱的。因此，我们绝不能对迄今为止的成就感到自满。现实是，在目前阶段，东帝汶仍然需要联合国的持续支持和其它外来援助。

秘书长提交安理会的报告表明，在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的两年任期中东帝汶不会为自给自足做好准备。在东帝汶支助团三个方案领域中取得的许多方面的进展仍然太脆弱，在 2004 年 5 月 20 日以后如果没有东帝汶支助团的持续存在无法自立。

例如，在公共管理的重要领域中，报告强调行政当局继续缺乏管理技巧，尚未获得履行一些基本任务的技能，包括重要的财政领域。报告还指出，行政当局的立法和管理框架也处于非常早期的发展阶段。报告还提请注意东帝汶特别脆弱的司法制度，对司法、警察和监狱的适当运作产生了特别不利的影响。

同样，在安全领域，作为国家的安全与稳定的中央核心机构的东帝汶国家警察仍未能够有效履行职责。尽管在发展国家警察部队的工作中取得了重大进展，报告关切地指出，其能力、经验和政策纲领仍然有限。

报告还指出，东帝汶国防部队在 2004 年 5 月 20 日以前将无法建立有效的快速部署能力，以对付边界地区的武装团体。除其它外，这主要是因为征兵、装备和培训进程中的拖延。

秘书长强调了许多领域中的许多其它例子，表明需要把东帝汶支助团的任期延长到 2004 年 5 月 20 日以后。他强调，必须提供进一步的援助，以巩固并发展在和平与稳定气氛中取得的成就。秘书长在报告的最后建议安理会把东帝汶支助团的任期再延长一年，缩小其编制并修改授权。

马来西亚支持秘书长在其提交安理会的报告中提出的建议，在缩小编制和改变授权之后把东帝汶支助团的任期再延长一年。我们相信，鉴于东帝汶获得独立以来的时间相对较短，要求在联合国的协助下和双边协助下建立的各机构现在能够完全发挥作用并准备确保在这个非常年轻的国家中充分实现安全与稳定是不切实际的。东帝汶必须获得必要的支助和充分的时间，以确保不会荒废和平与稳定及现有的进展。

在支持秘书长报告中提出的建议的同时我们谨强调，在决定维持和平部队的编制时，也必须仔细考虑预期该国面临的实际威胁。部队的编制应当是适当的，并符合实际威胁。我们谨强调，人数过多的部队也许不是正在制定的建立信任措施的良好征兆，而这些措施对该地区的和平与稳定极其重要。维持这样一支部队也将造成不必要的高昂开支。

作为区域中的国家，马来西亚将继续尽其所能支持和协助东帝汶的建国进程。正如我们向东帝汶所作的保证，我们准备分享我们过去的建国经验，因为马来西亚同该国有着许多相同之处。我们将根据两国政府的讨论和协议，继续在各领域提供技术援助，以帮助东帝汶进行国家发展。

我们认为，国际社会——尤其是东帝汶在该地区的朋友——应该充分支持东帝汶，这一点极为重要。我们热烈欢迎东帝汶与其最直接和最重要的邻国印度尼西亚进行真诚和建设性接触，进行友好双边往来。我们认为，这是一个吉祥征兆，有利于东帝汶实现在该地区发挥有益作用的愿望，有利于该地区各国实现和平与稳定的愿望。

主席：下面我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发言。

迈克达德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我高兴地欢迎东帝汶外交和合作部长若泽·拉莫斯—奥塔先生与会。我谨祝他以及东帝汶政府和人民在建设自己祖国的努力中一切顺利。我谨感谢秘书长科菲·安南先生拟定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的特别报告(S/2004/117)，感谢副秘书长让—马里·盖埃诺先生提出该报告。此外，我们应该充分赞赏秘书长东帝汶问题特别代表卡姆莱什·夏尔马先生作出的努力。

秘书长特别报告笼统地和全面地审查了东帝汶自独立以来出现的所有重要发展，迄今所取得的重建成就以及它面临的各种变化。我们同意前面所作的许多发言，认为由于在大会及其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安全理事会和秘书处作出努力之后，采取了密集的后续行动，东帝汶成了联合国获得成功的传奇故事之一。叙利亚代表团支持报告的观点，认为东帝汶建立的政治机构和取得的进展值得钦佩。

我国代表团对报告第 9 段表示满意，该段指出，在报告所涉期间，东帝汶与印度尼西亚关系的特点是继续保持良好的交流，双方最高政治级别都作出了承诺，支持这种交流。我们希望两国政府尽早就报告提到的各项问题取得协议，以促进两国的利益。

秘书长报告提出了一项特别提议，在下个时期里，在稳定、司法、国内安全、法治、外部安全和边界控制等领域向东帝汶提供援助。报告结尾也载有若干精辟见解。我们同意秘书长的分析，同意他关于联合国应该如后采取后续行动的各项重要主张，包括提供必要援助，巩固并且进一步推动已经取得的成就。我们对捐助国表示赞赏，我们希望他们继续协助东帝汶开展重建和发展进程。

我国代表团特别注意到，秘书长指出，在东帝汶建立治安能力之际，东帝汶支助团应该继续发挥决定性作用。我们同意秘书长的意见，联合国应该协助和支持帝汶当局，提高它应对今后挑战的能力。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注意到 2004 年 2 月 12 日东帝汶总理马里·阿尔卡蒂里先生给秘书长的一封信（S/2004/114），他在信中请求，在 2004 年 5 月之后，东帝汶应仍然有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存在，这支部队应该有一个营的兵力，应该配备直升飞机。

根据秘书长报告所载各项建议，而且正如东帝汶总理在信中以及东帝汶外交部长今天上午在安理会发言中强调指出，现在急需这样一支军队，因此，叙利亚支持延长东帝汶支助团任务期限的要求。我们希望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任何关于东帝汶问题的决定。这将确保稳定环境，而这种环境将改进并且加强这个新生国家各机构的能力。

主席：下面我请大韩民国代表发言。

金杉勋先生（大韩民国）（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欢迎东帝汶外交部长与会，感谢秘书长拟定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的特别报告（S/2004/117）。我国代表团还感谢盖埃诺副秘书长作了内容丰富的报告。

在过去 18 个月里，东帝汶支助团在完成民主化、治安和经济及社会发展等领域的任务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之所以能够在这样短的时间里取得相当大的成就，是因为新成立的帝汶政府坚定不移地做出承诺和努力，是因为东帝汶人民不畏巨大挑战，锲而不舍地进行努力。

对东帝汶取得的进展，联合国也发挥了关键作用。现在已经证明，安全理事会的行动提供了稳定环境，这是目前仍在开展的巩固新生国家独立的活动取得成功的关键。在这方面，我们认为，东帝汶与联合国的密切伙伴关系是今后在冲突后局势中开展活动的楷模。

东帝汶现在正处于建设和平进程的关键时刻。与许多新独立的国家一样，在建设自力更生社会的道路上，东帝汶面临实现稳定、发展民主和建设整体能力的艰巨挑战。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同意秘书长以前各项报告和这次报告所反映的各种关切。

我国代表团认为，秘书长的评估恰当地反映了东帝汶总理马里·阿尔卡蒂里先生阁下的请求和上个月访问东帝汶的技术评估团的建议。从报告中可以明显看出，东帝汶需要进一步援助，以保持已经取得的成就，在稳定、民主与司法、国内治安和执法以及外部安全和边界控制等领域进一步取得进展。我们同意秘书长的观点，认为在该国建国努力中，联合国应该继续发挥作用，直到东帝汶能够坚定地自立。

我们非常感兴趣地注意到秘书长的各项建议，支持将联合国在东帝汶的存在延长到 2004 年 5 月之后。显然，国际社会不能过早停止实质性支持和援助。大韩民国认为，对当地局势的整体评估应该成为决策基础，以决定如何以最佳方式组织和安排国际努力。

我国代表团相信，有东帝汶人民的献身精神和决心，国际社会的努力和援助定能建设一个以法治、人权和可持续发展为基础的国家。作为 1999 年至 2003 年期间的主要部队派遣国之一，大韩民国依然致力于协助实现这一崇高目标。

主席：我现在请斐济代表发言。

德劳尼马西先生（斐济）（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作为关于该问题的最后一位发言者，我谨祝贺你担任主席，并通过你感谢东帝汶外交部长若泽·拉莫斯-奥塔先生亲自出席本次重要会议。

秘书长的全面报告（S/2004/117）确认巩固和扩大东帝汶在和平与安全方面所取得成果的必要性。显然，东帝汶必须能够在不担心破坏稳定环境再现的情况下达到自足和可持续的水平。历史告诉我们，在维持和平行动过早撤离时，经常出现暴力和冲突重演的局势。我们过去已经谈到非战略性撤离东帝汶将会产

生巨大的浪费，使东帝汶面对新生民主制度的潜在脆弱性。

联合国必须警惕，在展开民主进程方面防止似乎会出现的新殖民主义趋势。然而，这种警惕性必须以东帝汶政府和人民在建国进程中的需求来加以平衡。我们注意到，对东帝汶而言，实现根本民主的必要条件是一个健全和安全的环境。因此，我们注意到该国对保持维持和平水平的请求，这将产生一个更加有利的环境，让联合国所协助的政府能够促进稳定与安全。

秘书长在其报告第 64 段中的建议是正确的，具有战略性，并且给对东帝汶的巨大的国际、政府间和双边投入带来信誉，这些投入最终导致在卡姆莱什 •夏尔马大使非常干练领导下的一项成功的使命。

我们完全相信，东帝汶政府将因而处于更有利的地位，投入其资源和政治意愿，以便采取任何尚未采取的立法和行政措施。在非常敏感的边界划分问题上，据报道已经取得重大的进展。我们再次觉得放心，东帝汶和印度尼西亚将一道努力解决和推动这个问题。这个问题的解决终将对难民和流离失所者的地位、以及可持续的和平与安全产生重大的影响。

虽然我们充分支持东帝汶的民主进程和投入一个 300 人左右的营，但必须强调指出，应当遵守完成使命的时限。这将确保东帝汶实现充分的独立，并及时、顺利地进入以发展为标志的过渡阶段。

东帝汶的状况对亚洲区域关系重大。我们对联合国在这个案例上的成功干预感到自豪。在国际社会的支持下，我们能够加强这一承诺，当即尽早地展开一个和平、民主与稳定发展的进程。我们期待着这一天的到来。

主席：我感谢斐济代表向我表达的友好之辞。

我现在请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执行秘书若昂 •奥古斯托 • 德梅迪西斯先生发言。

德梅迪西斯先生（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应你的要求，并沿循拉莫斯-奥塔外长的好榜样，我的发言将非常简短。我知道完整的发言稿将会分发。

主席先生，请允许我感谢你和安全理事会其它成员邀请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葡语共同体）参加本次会议。这样的机会是本组织历史上的一个里程碑，也是对我们工作的有力承认。

我们共同体是 1996 年由安哥拉、巴西、佛得角、几内亚比绍、莫桑比克、葡萄牙、以及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等国政府创立的。从第一天开始，我们就关注东帝汶寻求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的问题。这不仅仅是我们的第一项主动行动，也是我们的创始主动行动。实际上，我们作为一个伙伴国家团体的成熟标志出现在 2002 年 5 月 20 日，当时我们自豪地接受东帝汶为我们的第八个成员国。当天，八个葡萄牙语国家在国际上宣布其和平与民主的议程。也在同一天，我们重申植根于 500 年历史以及亚洲、非洲、欧洲和南美之间交往的文化遗产。

我们的共同体将面积、资源和发展程度不同的国家组合在一起。我们的一些成员国处于世界上最贫穷国家的行列。在过去的四年里，东帝汶摆脱其不幸的斗争以及东帝汶社会重申其国家潜力的努力是一段相当成功的经历。但是，任何一位认真的观察者都会知道，最近的这一成果仍远远没有深深地扎下根。

在塞尔希奥 • 比埃拉 • 德梅洛的出色领导下，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 （东帝汶过渡当局）本着奉献精神和专业态度，帮助建立了一个新的国家，其公共生活具有高标准，对其未来持着战略性的眼光。这项具有挑战性的任务目前正得到东帝汶过渡当局的继任者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的补充。虽然已经取得重大的成就，但葡语共同体知道，东帝汶依然需要联合国的支持，以便能够成为一个稳定与自我维持的国家。

上星期提出的秘书长关于东帝汶支助团的特别报告，恰当地指出采用平衡和认真缩减规模这一概念

的必要性。葡语共同体欢迎该报告，并赞同第 62 至 68 段中所提出的各种看法和建议。

在人权方面，正如该报告所表明，必须进一步努力，以便解决悬而未决的问题，并让民族和解取得稳步的进展。在公共行政方面，一段时间内也仍将需要国际援助，以确保完成至关重要的任务。

关于东帝汶支助团的警察和军事组成部分，葡语共同体同意这样一些人的看法，他们认为将全部防卫职责移交给东帝汶政府还为时过早。虽然该国局势是和平的，但人们可以争辩，这种局势取决于稳定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所发挥的作用。潜在威胁之所以潜伏不动，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存在着一个有力的威慑因素。

由于在东帝汶对 1999 年事件的记忆和物证依然回旋在人们的脑海里，某些重要的问题，比如重罪和前难民等问题依然没有解决。因此，葡语共同体认为，东帝汶来之不易的建国成果决不能由于东帝汶支助团军事组成部分的过早撤离而受到威胁。

内部安全和执法问题也必须解决。葡语共同体国家人员所参加的东帝汶支助团警察部队是一个应当加以维持的稳定因素。此外，东帝汶国家警察只会受益于延长东帝汶支助团警察组成部分所提供的指导和监测。

这是葡语共同体希望向安全理事会转达的信息。联合国在东帝汶的工作一直是非常出色的。我们与大家一样希望，安全理事会将继续帮助这个新国家解决其过去的问题，为它走向一个稳定、和平与繁荣的未来提供必要的途径。

主席：我现在请维持和平行动部助理秘书长赫迪·阿纳比先生对有关评论作出答复。

阿纳比先生（以英语发言）：我的发言将非常简短。

我想回答联合王国大使汤姆森提出的一个重要问题，表示我们完全同意，我们所议对东帝汶警察的双边援助，应同现有的多边援助相协调，而且协调不应拖延。

我们对东帝汶警察其余需要的估计，是根据我们在编写报告时所能得到的情报制定的。因此，我们非常欢迎双边伙伴进一步提供有关它们已经拟订的援助东帝汶警察的具体计划的新情报，而且更重要的是，它们对东帝汶警察援助计划实际部署的时间表。这样，我们就能在四月底的报告中调整自己的估计，以反映各种双边援助计划，但是我们认为，调整最终不能仅以预期将可得到的援助为根据，而应该以四月底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任务结束时安理会作出决定前，东帝汶当地实际可得援助为依据。

主席：我感谢阿纳比先生的发言。

我的名单上没有其他发言者。

我代表安全理事会再次感谢东帝汶外交与合作部长若泽·拉莫斯-奥塔先生出席今天的会议。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此议程项目的审议。

下午 1 时 35 分散会